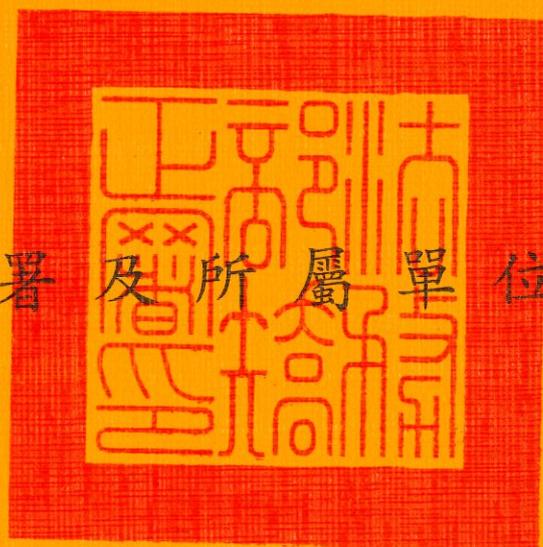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8 年 度

中央 政府 總 預 算 案

矯 正 署 及 所 屬 單 位 預 算



矯 正 署 編

# 矯正署及所屬

## 目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頁	次
一、預算總說明 .....	1	— 9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	11	— 12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	13	— 15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	17	— 25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26	— 42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	44	— 47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	48	— 49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	50	— 51
(六)人事費彙計表 .....		52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	54	— 55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	56	— 111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	112	— 113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	114	— 115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		117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118	— 119
(十三)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	120	— 121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	122	— 123
(十五)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		124
(十六)委辦經費分析表 .....	126	— 127
(十七)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 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	128	— 150

# 目 次

	頁	次
<b>四、附錄</b>		
(一)矯正署(本署)·····	151	— 166
(二)矯正署臺北監獄·····	167	— 176
(三)矯正署桃園監獄·····	177	— 186
(四)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	187	— 196
(五)矯正署新竹監獄·····	197	— 206
(六)矯正署臺中監獄·····	207	— 218
(七)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219	— 228
(八)矯正署彰化監獄·····	229	— 240
(九)矯正署雲林監獄·····	241	— 250
(十)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	251	— 260
(十一)矯正署嘉義監獄·····	261	— 272
(十二)矯正署臺南監獄·····	273	— 282
(十三)矯正署明德外役監獄·····	283	— 292
(十四)矯正署高雄監獄·····	293	— 302
(十五)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	303	— 312
(十六)矯正署高雄女子監獄·····	313	— 322
(十七)矯正署屏東監獄·····	323	— 332
(十八)矯正署臺東監獄·····	333	— 342
(十九)矯正署花蓮監獄·····	343	— 354
(二十)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	355	— 364
(二十一)矯正署宜蘭監獄·····	365	— 374

# 目 次

	頁	次
(二十二)矯正署基隆監獄·····	375	— 384
(二十三)矯正署澎湖監獄·····	385	— 394
(二十四)矯正署綠島監獄·····	395	— 404
(二十五)矯正署金門監獄·····	405	— 414
(二十六)矯正署桃園少年輔育院·····	415	— 424
(二十七)矯正署彰化少年輔育院·····	425	— 436
(二十八)誠正中學·····	437	— 446
(二十九)明陽中學·····	447	— 456
(三十) 矯正署泰源技能訓練所·····	457	— 468
(三十一)矯正署東成技能訓練所·····	469	— 476
(三十二)矯正署岩灣技能訓練所·····	477	— 486
(三十三)矯正署新店戒治所·····	487	— 496
(三十四)矯正署桃園女子戒治所·····	497	— 503
(三十五)矯正署臺中戒治所·····	505	— 511
(三十六)矯正署臺中女子戒治所·····	513	— 519
(三十七)矯正署高雄戒治所·····	521	— 528
(三十八)矯正署高雄女子戒治所·····	529	— 535
(三十九)矯正署臺東戒治所·····	537	— 546
(四十) 矯正署臺北看守所·····	547	— 556
(四十一)矯正署臺北女子看守所·····	557	— 566
(四十二)矯正署桃園看守所·····	567	— 574
(四十三)矯正署新竹看守所·····	575	— 582

# 目 次

	頁	次
(四十四)矯正署苗栗看守所·····	583	— 592
(四十五)矯正署臺中看守所·····	593	— 604
(四十六)矯正署南投看守所·····	605	— 612
(四十七)矯正署彰化看守所·····	613	— 622
(四十八)矯正署雲林看守所·····	623	— 630
(四十九)矯正署嘉義看守所·····	631	— 640
(五十) 矯正署臺南看守所 ·····	641	— 650
(五十一)矯正署高雄看守所·····	651	— 657
(五十二)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659	— 668
(五十三)矯正署臺東看守所·····	669	— 676
(五十四)矯正署花蓮看守所·····	677	— 686
(五十五)矯正署宜蘭看守所·····	687	— 693
(五十六)矯正署基隆看守所·····	695	— 704
(五十七)矯正署澎湖看守所·····	705	— 711
(五十八)矯正署金門看守所·····	713	— 719
(五十九)矯正署連江看守所·····	721	— 728
(六十) 矯正署臺北少年觀護所 ·····	729	— 738
(六十一)矯正署桃園少年觀護所·····	739	— 745
(六十二)矯正署新竹少年觀護所·····	747	— 753
(六十三)矯正署苗栗少年觀護所·····	755	— 761
(六十四)矯正署臺中少年觀護所·····	763	— 770

# 目 次

	頁	次
(六十五)矯正署南投少年觀護所·····	771	— 777
(六十六)矯正署彰化少年觀護所·····	779	— 785
(六十七)矯正署雲林少年觀護所·····	787	— 793
(六十八)矯正署嘉義少年觀護所·····	795	— 801
(六十九)矯正署臺南少年觀護所·····	803	— 812
(七十)矯正署高雄少年觀護所·····	813	— 819
(七十一)矯正署屏東少年觀護所·····	821	— 827
(七十二)矯正署臺東少年觀護所·····	829	— 835
(七十三)矯正署花蓮少年觀護所·····	837	— 843
(七十四)矯正署宜蘭少年觀護所·····	845	— 851
(七十五)矯正署基隆少年觀護所·····	853	— 859
(七十六)矯正署澎湖少年觀護所·····	861	— 867
(七十七)矯正署金門少年觀護所·····	869	— 875
(七十八)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	877	— 886
(七十九)矯正署臺南第二監獄·····	887	— 894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本署管轄全國 78 所犯罪矯正機關，依性質可分為監獄、少年輔育院、矯正學校、技能訓練所、看守所、少年觀護所及戒治所等七類。主要業務包括矯正政策、法規、制度、矯正機關收容人調查分類、教化、衛生、戒護、社會工作、技能訓練、矯正人員教育、訓練、進修、考察之規劃、指導及監督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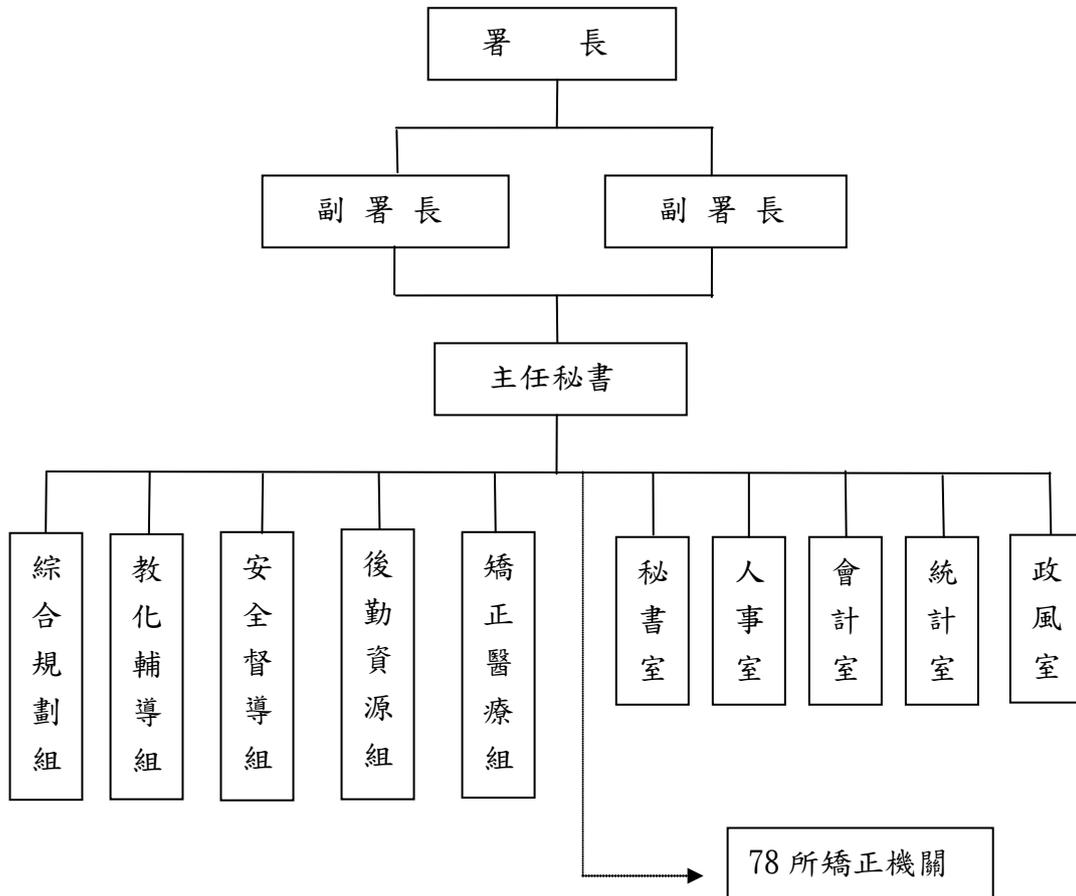
(二) 內部分層業務：

1. 綜合規劃組：矯正機關年度施政方針、施政計畫之管制及考核，業務評鑑之規劃、指導及監督，矯正法規、制度之研擬及闡釋，國際交流及聯繫推動，矯正人員之教育訓練，矯正管理資訊系統之規劃及建置。
2. 教化輔導組：矯正機關辦理調查分類、鑑別、個案調查、心理測驗、教誨教育、諮商輔導、文康活動、假釋、撤銷假釋、累進處遇、縮短刑期、性行考核、技能訓練、委託加工作業、自營作業、自主監外作業等業務之規劃、指導、審核及監督。
3. 安全督導組：規劃督導矯正機關戒護安全與管理制度、戒護業務操作程序、戒護法令執行等業務，及矯正機關各項規定之稽核、除錯及執行意見回饋等事項。
4. 後勤資源組：矯正機關名籍、生活給養、金錢與物品保管、合作社、收容人福利、出納、財產、宿舍、車輛、檔案、戒護人員與替代役服制、工友、勒戒與戒治費用收取、矯正機關營繕建築計畫研擬與審核、建築修繕、設施改善、設備採購、房地產管理與施工品質管理之規劃、指導及監督等總務行政事項。
5. 矯正醫療組：規劃及督導毒品犯、性侵害犯、家庭暴力及身心障礙犯處遇、收容人傳染疾病防治、食品衛生營養、疾病、死亡、保外醫治及醫療等業務。
6. 秘書室：辦理本署文書、庶務、出納、營繕、財產、採購、宿舍、車輛、檔案、工友管理、國會聯絡、媒體公關、新聞發布、會報及議事之處理等事項。
7. 政風室：辦理反貪、防貪、肅貪、維護公務機密與機關安全等事項。
8. 人事室：辦理矯正機關人事事項。
9. 會計室：矯正機關歲入及歲出概算、預算、決算之籌編，財務收支之會辦、核簽、結報，各項採購案件之審核、監辦，會計人員人事等事項。
10. 統計室：矯正統計制度法規、方案之執行，統計資料之蒐集、整理、審核、彙編、分析、提供及發布，統計資料庫之建立及管理，統計人員人事等事項。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員 額 數															
職員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8,166	7,938	22	22	147	152	36	36	150	150	0	0	205	237	8,726	8,535

註：本年度預算員額 8,726 人，較上年增列 191 人，係行政院精簡工友 5 人、約僱 32 人及增列職員 228 人。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矯正是刑事司法體系的最後防線，犯罪矯正績效之良窳，攸關社會之長治久安。法務部矯正署於 100 年元旦正式成立，顯示政府對於犯罪矯正專業的重視。本署將全力推動各項改革措施，從中尋求業務精進與創新之道，期能促進社會大眾之認識與瞭解，展現我國矯正革新的努力成果。茲將本署及所屬 108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臚列如次：

### **(一)年度施政目標**

#### **1. 深耕人文及生命教育並強化家庭支持，發揚矯正成效：**

推動以復歸社會為宗旨的處遇工作，辦理生命教育方案，以促進改悔向上；督導各矯正機關推動收容人家屬支持服務，安排收容人家屬參訪矯正機關，並實施親職教育、家庭日、面對面懇親、枕邊細語等處遇活動，以強化親情連結；舉辦各種藝文教育或競賽、讀書會、成長團體等柔性處遇，以誘發收容人自我覺察、陶冶心性；結合勞政、社政單位及更生保護會辦理更生轉銜輔導，及早提供適當協助，強化社會安全網。

#### **2. 廣續推動受刑人自主監外作業，提升受刑人復歸社會適應能力：**

受刑人自主監外作業制度已於 106 年 6 月 1 日正式實施，截至 107 年 5 月 31 日實施滿一年，共核准 499 人外出從事長照、農作、食品包裝、金屬加工及環境清潔等工作，創造超過新臺幣 2000 萬元之作業收入，並已有 202 人完成自主監外作業順利假釋或期滿出監，其中 23 人獲原廠商留用，辦理至今成效良好，本署將持續評估執行成效，逐步擴大實施規模。

另為讓受刑人在半制約狀況下，逐步適應社會生活，自主監外作業受刑人返監時，執行機關將對其進行酒精檢測及尿液檢驗、並不定期前往作業處所查訪考核其實際作業生活情形，於協助受刑人提升就業職能之際，兼及維護社會安全。

#### **3. 建置矯正機關智慧監控系統，精進戒護安全管理效能：**

精進戒護安全設施，於矯正機關建置智慧監控系統，以監視系統為主軸，整合機關內影像、監聽、圍牆警戒、緊急求援、消防、門禁（含安檢）、舍房報告燈、舍房對講、行動電話阻絕器等系統，並構建異常事件觸發監控機制，以緩解人力不足部分勤務崗位無人值勤之負面效應，減輕同仁負擔，及縮短戒護事故通報時間，並增加預警時間，預防事故擴大。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4. 改善收容人居住品質，提升人權國際形象：**

本署研提「矯正機關收容人居住品質提升方案」，期藉由提供收容人合宜之睡眠設施，以提升矯正機關收容人居住品質，彰顯人道處遇之精神。本計畫採分年度辦理方式，並透過採購客製化床鋪、改變舍房空間配置及增加機關建物空間等方式進行矯正機關床鋪增設。預計至 108 年底床位設置將達到矯正機關核定容額之 71%；其餘未達成部分則配合「監所擴、整建計畫」進度持續進行增設，以朝向收容人「一人一床」之目標。

**5. 紓解矯正機關超收擁擠問題，維護收容人基本人權：**

配合法務部加強實行檢察及司法系統之轉向處遇（如緩起訴、易服社會勞動、緩刑、罰金刑、易科罰金等措施），及矯正系統之假釋制度，紓解超額收容問題，另本署研擬「矯正機關擴、遷、改建評估方案」之政策亮點，盤點現有土地資源，以擴、增、改或遷建監所方式，提供新的收容空間，俾維護收容人基本人權。

**6. 建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落實綠能政策，改善房舍燠熱情形：**

矯正機關因長期超收情形嚴重，致收容人生活空間擁擠及因舍房燠熱易使情緒浮動，本署研提「矯正機關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建置方案」期藉由屋頂裝太陽光電設備，隔熱降低房舍溫度，落實綠能源政策，活化利用國有公用不動產。發電所得回饋金，除可增加國庫收益外，另可透過結合民間企業專業養護技術，訓練收容人維護太陽能板工作技能。

**7. 落實新進人員養成教育及現職同仁在職訓練，提升事故應變能力：**

本署預計 108 年度辦理司法特考三等監獄官錄取人員訓練 33 名，四等監所管理員錄取人員訓練 847 名。為使各新進人員迅速融入矯正職場，發揮管教功能，紓解現行繁重勤務，本署仍將秉持「專業、熱忱、公益、關懷」的中心理念，以精實且務實的態度，培育未來矯正優秀人才。另外，在職同仁部分廣續辦理專業談判人員訓練班、矯正戰技教官回訓班及各級戒護人員在職訓練班（如科員班、主任管理員班及管理員班），並延聘專業師資授予談判、矯正醫療實務、戒護安全實務專題討論、綜合逮捕術、八極拳及警棍使用術等訓練課程，以強化人員面對事故危機處理時，做出正確判斷及妥適對策，並增強基層同仁戰鬥技能及心理素質，降低人員傷亡，進而維護矯正機關戒護安全。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般行政	一	執行公文時效管理，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加強各項案件之查催以防遲延，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矯正業務	一	矯正署所屬各矯正機關房舍、消防及戒護安全等設施及設備維護、汰換及更新	為改善矯正機關收容品質以及提升收容人之生活照護，以彰顯我國收容人權之重視，各項機關設施及設備改善亦需逐年辦理更新及汰換。
	二	矯正機關建築物耐震補強	矯正機關建築物耐震補強規劃設計及監造、工程施作等。
	三	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第二階段整修再利用計畫（審議中）	本計畫總經費初估為三億二千萬元，惟經費比例之分攤尚未與文化部及嘉義市政府達成共識。整修園區將第一階段所餘區域予以整修。
改善監所計畫	一	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新（擴）建計畫	預定辦理專案管理、統包工程建築設計、施作與監造等。
	二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新（擴）建計畫	預定辦理專案管理、統包工程建築設計、施作與監造等。
	三	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看守所遷建計畫	預定辦理專案管理廠商遴選、統包採購與建築設計等。
	四	法務部矯正署社會復歸促進中心興建計畫（審議中）	預定辦理專案管理廠商遴選、統包採購與建築設計等。
司法科技業務	一	矯正機關智慧監控系統建置計畫（3/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構智慧監控整合機制，強化獄政戒護安全管理效能，以科技技術輔助人力不足，運用機關現有監視與警戒系統，結合智慧科技技術，研發適於我國矯正組織及管理屬性之整合型智慧監控機制。</li> <li>2. 導入收容人影像異常分析技術，並充實異常事件影像資料庫，以利爾後進行資料分析及其他研發應用，研發出適合矯正機關所需之智慧影像技術。</li> </ol>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06)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執行公文時效管理,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加強各項案件之查催以防遲延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106年度共辦理收文58,721件,發文19,272件,發文平均天數4.92天,線上簽核比率66.92%。
矯正業務	矯正署所屬各矯正機關房舍、消防及戒護安全等設施及設備維護、汰換及更新	我國矯正機關大多老舊,相關設施及設備亦多使用年久,除可能影響機關運作外,對於收容品質亦會造成折扣。此外,各機關在面臨緊急災變或事故亦可能會導致機關運作受影響,故均需每年挹注經費辦理各矯正機關辦理建築房舍之維護、強化戒護安全設備、消防安全管線之維護、緊急災害之修復以及收容人生活設施之改善。	106年度辦理所屬矯正機關辦理建築房舍與消防安全管線之檢修維護、戒護安全設備之強化、緊急災害之搶修及收容人生活設施之改善共180案。
改善監所計畫	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監獄擴建計畫	以宜蘭監獄既有之空地,配合地形條件及使用現況,規劃新建四層樓房舍工場大樓、多功能室內活動場所、污水處理廠、炊事場等。預計增加收容人數1,080人,可有效改善收容處所整體環境,提昇受刑人生活處遇及教化品質。	主體結構(教誨堂、炊場、舍房工場大樓、擴建檔案室及接見室等)均已完成,刻進行內部裝修及周邊附屬工程等。
司法科技業務	矯正機關智慧監控系統建置計畫(1/3)	1.本計畫預計完成本部矯正署所屬2所矯正機關智慧監控系統建置。 2.規劃於矯正機關中央台建置智慧監控系統平台,整合機關內各項戒護安全監控設施及設備,作為機關監控與指揮中心,並透過網路連結本部矯正署遠端監控指揮中心,藉以舒緩矯正機關戒護人力不足之負面效應,降低戒護事故發生之機率及縮短事故發生後反應之時間,並提升民眾對整體刑事司法系統及矯正機關之觀感。	本計畫採購策略分三個採購案,其中委託資訊服務採購案106年5月24日決標,臺北少年觀護所銜接整合採購案106年12月21日決標,桃園少年輔育院銜接整合採購案106年12月29日決標。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執行公文時效管理,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加強各項案件之查催以防遲延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共辦理收文30,777件,發文10,050件,發文平均天數4.83天,線上簽核比率66.13%。
矯正業務	矯正署所屬各矯正機關房舍、消防及戒護安全等設施及設備維護、汰換及更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築房舍之維護：本部所屬矯正機關計51所,建築房舍眾多,部分建築使用年久,產生老化情形,需定期投入經費修繕維護。</li> <li>2. 強化戒護安全設備：目前所屬矯正機關收容人犯達6萬名,戒護壓力大,在人事精簡之政策下,亟需強化監視系統等科技監控設備以舒緩戒護壓力。</li> <li>3. 消防安全管線之維護：矯正機關關係屬集中收容眾多入犯之封閉型機構,消防管線及電路管線定期之檢修、汰換及維護至為重要。</li> <li>4. 緊急災害之修復：部分機關位處颱風及豪雨頻繁地帶,每年仍有零星災情傳出,需緊急投入經費搶修,以免影響囚情。</li> <li>5. 收容人生活設施之改善：收容人生活空間相對狹小,部分機關收容人生活設施(如浴廁空間、舍房地板、收容人生活用水、炊場設備)雖已老舊破損,惟受限機關經費有限,無法全面改善,亟需本部挹注經費協助,以穩定囚情。</li> </ol>	截至107年6月底止,彰化少年輔育院等機關辦理建築物整修等案件共31案,目前完成採購作業或改善作業中。
	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第二階段整修再利用計畫	嘉義舊監已完成第一階段整修,現為配合文化部落實「厚植文化力,帶動文化參與」核心理念,規劃從嘉義市林業發展現場的保	1.107年2月1日行政院賴清德院長至嘉義市進行「中央與地方落實前瞻基礎建設暨長期照顧業務座談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存結合地方文史、文化科技，並跨域結合中央部會發展計畫或各地方政府整體計畫，重新連結與再現土地與人民的歷史記憶，建立從中央到地方的文化保存整體政策，落實文化保存於民眾生活，故預定進行第二階段嘉義舊監整修及再利用計畫。</p>	<p>會」，嘉義市政府提及請求補助「林業鐵道文化黃金觀光廊道建置計畫」，將法務部嘉義舊監及嘉義市調查站納入規畫，惟因該府配合款不足部分，請法務部、文化部及農委會協助。</p> <p>2. 本案尚須與文化部及嘉義市政府進行協調，待跨部會協調會議後，始確認出資金額比例，並決定整修之方向及期程。</p>
改善監所計畫	<p>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監獄擴建計畫</p> <p>以宜蘭監獄既有之空地，配合地形條件及使用現況，規劃新建四層樓房舍工場大樓、多功能室內活動場所、污水處理廠、炊事場；基於戒護安全考量，擴大更新中央臺（勤務中心），並考量無障礙空間之設置，增設電梯及風雨走廊等。俟工程完成後將增加收容人數1,080人，可有效改善收容處所整體環境，提升受刑人生活處遇及教化品質；另基於安全考量及不影響業務正常運作下，本計畫擴建之建築物完成建置（含外圍牆）後，舊有圍牆予以拆除，以達到全區整體規劃之目標。</p>	<p>建築工程於107年5月25日部分竣工，刻辦理初驗中（中央台等整建工程因辦理變更設計，預計107年8月15日完工）；水電工程截至6月底止，工程預定進度為85.24%，實際進度為67.61%（落後17.63%），已要求加強出工數及進場材料追趕工進。</p>
	<p>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新（擴）建計畫</p> <p>本擴建計畫係利用雲林第二監獄經管土地，配合地形條件及使用現況，規劃設置獨立高度安全管理專區及一般收容舍房工場等，俟工程完成後將可增加收容受刑人1,360人，基於戒護安全及不影響業務正常運作下，本計畫採擴建方式辦理，建築配置及座向考量採光、通風等物理環境，以提升收容環境品質。</p>	<p>本案計畫綜合規劃報告書函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7年2月23日核復尚屬妥適，統包工程於107年6月19日以11億4,838萬元整決標予天泰工程有限公司，預計8月完成基本設計，10月取得建築執照。</p>

矯正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改善監所計畫	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新(擴)建計畫	規劃既有收容人採專案移監，騰空現有房舍後即全數拆除，全基地作一次完整規劃建築，目前該監外圍尚有約4.5公頃之平整基地，規劃運用2公頃土地興建收容大樓；另2.5公頃土地可作為未來引進企業分廠用地（BOT模式），預期可收容2,672名（新增2,271名），可紓解北部區域受刑人超收情形。	本案計畫綜合規劃報告書函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7年5月17日核復尚屬妥適，刻辦理統包工程招標作業，預計9月底完成統包工程採購作業，年底完成基本設計及提送都市設計審議。
	法務部矯正署社會復歸促進中心興建計畫(審議中)	原「臺灣士林看守所遷建計畫」修正計畫名稱訂為「法務部矯正署社會復歸促進中心興建計畫」，收容對象以非殺人、強盜等暴力犯，且身心健康狀態良好並能適應團體生活者為主，規模暫訂為800名至1,000名之間；配合現代化創新思維及採寬和之處遇方式，建置運動場、交誼廳及體育館等，以提升收容人人權。	未來朝「法務部矯正署附設複合式訓練中心」規劃，內容含括矯正人員訓練中心、社會復歸促進中心及自主監外作業之BOT廠區等，另循序研提中長程個案計畫。
司法科技業務	矯正機關智慧監控系統建置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置2所矯正機關智慧監控系統。</li> <li>2. 標準化影像系統輸入格式，蒐集數據資料，俾利管理、搜尋及後續分析應用。</li> <li>3. 強化智慧影像監控技術之應用、整合各類監控系統並建置異常事件觸發監控機制，輔助戒護。</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新店戒治所「107年度監視系統(含光纖建置)及舍房對講系統改善計畫」，原於107年7月2日上網公告，107年7月10日因「變更或補充招標文件內容」辦理「無法決標」公告，俟標案修正後重新公告上網招標。</li> <li>2. 臺北女子看守所相關硬體已先行建置完成，俟新店戒治所上開標案(硬體)發包完成後，擬合併辦理2所軟體採購招標作業。</li> </ol>

本 頁 空 白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103,838	100,651	113,348	3,187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206	3,521	5,202	685	
	99		04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4,206	3,521	5,202	685	
		1	042317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12	7	5	5	
		1	0423170201 沒入金	12	7	5	5	本年度預算數係依監獄行刑法規定之沒入收入。
		2	0423170300 賠償收入	4,194	3,514	5,198	680	
		1	0423170301 一般賠償收入	4,194	3,514	5,198	68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5	22	40	13	
	86		05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35	22	40	13	
		1	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35	22	40	13	
		1	0523170305 資料使用費	15	22	-	-7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理收容人閱卷影印等收入。
		2	052317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20	-	40	20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出借費等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3,760	12,064	10,920	1,696	
	111		07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13,760	12,064	10,920	1,696	
		1	0723170100 財產孳息	8,845	6,656	6,010	2,189	
		1	0723170101 利息收入	29	34	28	-5	本年度預算數係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2	0723170106 租金收入	8,816	6,622	5,982	2,194	本年度預算數係消費合作社場地租金等收入。
		2	0723170600 廢舊物資售價	4,915	5,408	4,910	-493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85,837	85,044	97,186	793	
	111			11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85,837	85,044	97,186	793	
		1		1123170900 雜項收入	85,837	85,044	97,186	793	
			1	112317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120	3,368	-120	上年度預算數係收回員工薪資繳庫數。
			2	1123170909 其他雜項收入	85,837	84,924	93,818	913	本年度預算數係向收容人收取強制戒治或觀察勒戒之醫療費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收入。

#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12	5		0023000000	13,322,568	12,563,863	758,705	1. 本年度預算數173,097千元，包括人事費148,677千元，業務費21,092千元，設備及投資3,244千元，獎補助費8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48,67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伸算調整待遇及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10,577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24,42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水電費等916千元。
			0023170000	13,322,568	12,563,863	758,705	
			3523170000	13,292,568	12,533,868	758,700	
	3523170100	173,097	163,436	9,661			
	1		一般行政				
	2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12,272,321	11,867,019	405,302	1. 本年度預算數12,272,321千元，包括人事費8,410,058千元，業務費2,462,287千元，設備及投資148,788千元，獎補助費1,251,188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8,410,05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額228人之人事費、員工薪俸晉級差額及伸算調整待遇等經費519,329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515,09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用具購置及行政管理事務等經費37,563千元。 (3) 辦理矯正行政業務經費191,20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矯正機關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等經費241,558千元。 (4) 辦理矯正訓練業務經費34,93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講師授課鐘點費及受訓學員膳食材料等經費13,630千元。 (5) 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經費350,71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委外心理、社會專業處遇人力等經費22,675千元。 (6) 辦理收容人給養業務經費1,522,72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9,196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		795,860	472,773	323,087	<p>(7)補助收容人健保費1,247,58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62,859千元。</p> <p>1.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雲林第二監獄擴建工程計畫總經費1,277,058千元，分4年辦理，106至107年度已編列81,209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60,39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86,759千元。</p> <p>(2)八德外役監獄新(擴)建工程計畫總經費2,730,429千元，分6年辦理，106至107年度已編列26,45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344,97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319,971千元。</p> <p>(3)臺中看守所污水處理增建工程計畫總經費49,185千元，分2年辦理，107年度已編列10,000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39,18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29,185千元。</p> <p>(4)新增彰化看守所新(擴)建工程計畫經費51,312千元。</p> <p>(5)上年度宜蘭監獄擴建工程、房舍裝修及臺中監獄矯正教育館裝修工程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364,140千元如數減列。</p>
		4		31,370	10,720	20,650	
			1	31,370	10,720	20,650	<p>1.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汰換桃園女子、新竹、嘉義及高雄女子監獄公務車各1輛及相關設施等經費4,320千元。</p> <p>(2)汰換綠島監獄小型警備車1輛經費800千元。</p> <p>(3)汰換臺中女子、金門、澎湖監獄及苗栗看守所中型警備車各1輛經費12,600千元。</p> <p>(4)汰購臺中看守所及花蓮監獄大貨車各1輛經費3,060千元。</p> <p>(5)汰購新竹、臺中、彰化、高雄第二監</p>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獄、臺中看守所及泰源技能訓練所垃圾車各1輛經費10,400千元。 (6)汰購岩灣技能訓練所及彰化少年輔育院公務機車各1輛經費190千元。 (7)上年度購置公務車2輛及中型警備車3輛等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0,720千元如數減列。
		5		3523179800 第一預備金	19,920	19,92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5223170000 科學支出	30,000	29,995	5
		6		5223175000 司法科技業務	30,000	29,995	5 本年度預算數30,000千元，係辦理矯正機關智慧監控系統建置計畫經費，較上年度增列5千元。

本 頁 空 白

#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317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17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12	承辦單位	臺南監獄、高雄女子監獄、自強外役監獄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p>一、項目內容<br/>係違法送入監所之不當財物，經各機關之監(所)務委員會決議沒入之相關收入。</p> | <p>二、法令依據<br/>依據監獄行刑法等規定辦理。</p> |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	
	99			04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12	
		1		042317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12	
			1	0423170201 沒入金	12	本年度預算數係依監獄行刑法等規定之沒入收入(其中臺南監獄3千元、高雄女子監獄2千元、自強外役監獄7千元)。

#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3170300 賠償收入	-042317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4,194	承辦單位	本署秘書室、各監獄、少輔院、學校、技訓、戒治、看守及少觀所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194	
	99			04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4,194	
		2		0423170300 賠償收入	4,194	
			1	0423170301 一般賠償收入	4,194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之賠償收入(其中矯正署32千元、臺北監獄141千元、桃園監獄35千元、桃園女子監獄85千元、新竹監獄5千元、臺中監獄307千元、臺中女子監獄487千元、彰化監獄78千元、雲林監獄72千元、雲林第二監獄3千元、嘉義監獄440千元、臺南監獄400千元、高雄監獄47千元、高雄第二監獄144千元、高雄女子監獄200千元、屏東監獄110千元、臺東監獄49千元、花蓮監獄7千元、自強外役監獄3千元、宜蘭監獄50千元、澎湖監獄102千元、綠島監獄9千元、金門監獄2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19千元、彰化少年輔育院56千元、誠正中學18千元、明陽中學51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19千元、東成技能訓練所53千元、岩灣技能訓練所56千元、新店戒治所23千元、臺中戒治所19千元、高雄戒治所31千元、臺東戒治所22千元、臺北看守所51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414千元、新竹看守所28千元、苗栗看守所2千元、臺中看守所115千元、南投看守所2千元、彰化看守所55千元、嘉義看守所18千元、臺南看守所74千元、屏東看守所15千元、花蓮看守所3千元、臺南少年觀護所24千元、八德外役監獄2千元、臺南第二監獄216千元)。

#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17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5	承辦單位	本署及各監所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收容人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5	
	86			05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15	
		1		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5	
			1	0523170305 資料使用費	15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容人閱卷影印費等收入(其中矯正署3千元、臺中監獄4千元、花蓮監獄1千元、宜蘭監獄1千元、臺北看守所5千元、屏東看守所1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17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20	承辦單位	嘉義監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提供使用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獄園區場地之使用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及國定古蹟嘉義舊監獄園區場地使用標準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0	
	86			05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20	
		1		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0	
			2	052317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20	本年度預算數係場地出借費之收入。

#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170100 財產孳息	-072317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29	承辦單位	臺中監獄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 係專戶存款之孳息收入，依年息0.08%估列。</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條等相關規定辦理。</p>
--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9	
	111			07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29	
		1		0723170100 財產孳息	29	
			1	0723170101 利息收入	29	本年度預算數係專戶存款之孳息收入。

#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170100 財產孳息	-072317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8,816	承辦單位	本署秘書室、各監獄、少輔院、學校、技訓、戒治、看守及少觀所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提供場地予消費合作社等之場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8,816	
	111			07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8,816	
		1		0723170100 財產孳息	8,816	
			2	0723170106 租金收入	8,816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供場地予消費合作社等之場地租金收入(其中矯正署41千元、臺北監獄155千元、桃園女子監獄80千元、新竹監獄141千元、臺中監獄1,427千元、臺中女子監獄46千元、彰化監獄479千元、雲林監獄21千元、雲林第二監獄56千元、嘉義監獄130千元、臺南監獄131千元、明德外役監獄485千元、高雄監獄78千元、高雄女子監獄513千元、屏東監獄825千元、臺東監獄45千元、花蓮監獄377千元、自強外役監獄25千元、宜蘭監獄46千元、基隆監獄8千元、澎湖監獄1,126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117千元、彰化少年輔育院10千元、明陽中學617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33千元、東成技能訓練所28千元、岩灣技能訓練所51千元、新店戒治所47千元、臺中戒治所164千元、高雄戒治所254千元、臺東戒治所16千元、臺北看守所182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56千元、桃園看守所78千元、新竹看守所26千元、苗栗看守所44千元、臺中看守所134千元、南投看守所4千元、彰化看守所17千元、嘉義看守所173千元、臺南看守所90千元、高雄看守所290千元、屏東看守所23千元、花蓮看守所7千元、基隆看守所4千元、臺南少年觀護所38千元、八德外役監獄20千元、臺南第二監獄58千元)。

##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17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4,915	承辦單位	本署秘書室、各監獄、少輔院、學校、技訓、戒治、看守所及少觀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4,915	
	111			07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4,915	
		2		0723170600 廢舊物資售價	4,915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其中矯正署22千元、臺北監獄92千元、桃園監獄128千元、桃園女子監獄62千元、新竹監獄302千元、臺中監獄351千元、臺中女子監獄119千元、彰化監獄97千元、雲林監獄95千元、雲林第二監獄73千元、嘉義監獄63千元、臺南監獄344千元、明德外役監獄64千元、高雄監獄88千元、高雄第二監獄180千元、高雄女子監獄64千元、屏東監獄143千元、臺東監獄37千元、花蓮監獄68千元、自強外役監獄57千元、宜蘭監獄173千元、基隆監獄9千元、澎湖監獄43千元、綠島監獄32千元、金門監獄2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47千元、彰化少年輔育院70千元、誠正中學130千元、明陽中學71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301千元、東成技能訓練所29千元、岩灣技能訓練所35千元、新店戒治所15千元、臺中戒治所7千元、高雄戒治所101千元、高雄女子戒治所1千元、臺東戒治所224千元、臺北看守所540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11千元、桃園看守所3千元、新竹看守所53千元、苗栗看守所20千元、臺中看守所93千元、南投看守所21千元、彰化看守所50千元、嘉義看守所29千元、臺南看守所34千元、高雄看守所76千元、屏東看守所43千元、花蓮看守所8千元、基隆看守所7千元、澎湖看守所1千元、臺北少年觀護所14千元、臺中少年觀護所40千元、臺南少年觀護所15千元、八德外役監獄16千元、臺南第二監獄102千元)。

#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23170900 雜項收入	-112317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85,837	承辦單位	本署秘書室、各監獄、少輔院、學校、技訓、戒治、看守所及少觀所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招標文件、對施用毒品之收容人實施強制戒治或觀察勒戒並收取治療相關費用繳庫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採購法施行細則、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30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等相關規定辦理。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1	1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85,837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招標文件、對收容人實施強制戒治或觀察勒戒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等收入(其中矯正署618千元、臺北監獄1,280千元、桃園監獄130千元、桃園女子監獄276千元、新竹監獄667千元、臺中監獄1,598千元、臺中女子監獄274千元、彰化監獄773千元、雲林監獄195千元、雲林第二監獄589千元、嘉義監獄580千元、臺南監獄1,398千元、明德外役監獄83千元、高雄監獄316千元、高雄第二監獄416千元、高雄女子監獄456千元、屏東監獄736千元、臺東監獄318千元、花蓮監獄775千元、自強外役監獄645千元、宜蘭監獄1,008千元、基隆監獄314千元、澎湖監獄573千元、綠島監獄333千元、金門監獄229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233千元、彰化少年輔育院192千元、誠正中學688千元、明陽中學387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900千元、東成技能訓練所854千元、岩灣技能訓練所489千元、新店戒治所22,780千元、桃園女子戒治所1,882千元、臺中戒治所12,845千元、臺中女子戒治所1,179千元、高雄戒治所15,237千元、高雄女子戒治所2,500千元、臺東戒治所854千元、臺北看守所1,030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2,313千元、桃園看守所165千元、新竹看守所48千元、苗栗看守所514千元、臺中看守所809千元、南投看守所119千元、彰化看守所153千元、雲林看守所29千元、嘉義看守所374千元、臺南看守所591
				11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85,837	
				1123170900 雜項收入	85,837	
				1123170909 其他雜項收入	85,837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23170900 雜項收入	-112317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85,837	承辦單位	本署秘書室、各監獄、少輔院、學校、技訓、戒治、看守及少觀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千元、高雄看守所125千元、屏東看守所302千元、臺東看守所546千元、花蓮看守所1,104千元、宜蘭看守所9千元、基隆看守所227千元、澎湖看守所184千元、金門看守所184千元、連江看守所20千元、臺北少年觀護所567千元、臺中少年觀護所439千元、南投少年觀護所16千元、雲林少年觀護所3千元、臺南少年觀護所96千元、高雄少年觀護所21千元、臺東少年觀護所5千元、花蓮少年觀護所15千元、金門少年觀護所10千元、臺南第二監獄219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3,097
-----------	-----------------	------	---------

計畫內容：  
依據施政計畫，處理一般行政管理事務。

預期成果：  
提高行政效率，輔助矯正工作推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48,677	本署各組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148,677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99,110千元，係職員118人及機關間人員調動所需之薪俸、加給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200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1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21,422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獎章之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2,023千元，係休假補助及員工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5.加班值班費8,274千元，係加、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離職儲金8,687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7,961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100 人事費	148,677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9,11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00		
0111 獎金	21,422		
0121 其他給與	2,023		
0131 加班值班費	8,274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8,687		
0151 保險	7,961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4,420	本署各組室	
0200 業務費	21,092		
0201 教育訓練費	250		
0202 水電費	3,529		
0203 通訊費	1,850		
0215 資訊服務費	1,488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941		
0221 稅捐及規費	100		
0231 保險費	137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0271 物品	2,665		
0279 一般事務費	5,426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4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36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65		
0291 國內旅費	2,958		
0294 運費	150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3,0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95 短程車資	100		<p>&lt;1&gt;車輛油料費132千元，係按機車1輛、中小型汽車2輛、油氣雙燃料車1輛，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0.4元、液化石油氣每公升價格18.3元計列。</p> <p>&lt;2&gt;文具紙張、清潔用品、事務機器及水電耗材等購置經費1,665千元。</p> <p>&lt;3&gt;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868千元。</p> <p>(10)一般事務費5,426千元，包括：</p> <p>&lt;1&gt;文康活動費242千元，係按員工121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p> <p>&lt;2&gt;地下水質淨化及廢棄物處理費399千元。</p> <p>&lt;3&gt;辦公廳舍清潔勞務承攬等經費2,660千元。</p> <p>&lt;4&gt;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54千元，係按署長、副署長每年14,000元，職員32人，每人每年3,500元計列。</p> <p>&lt;5&gt;概(預、決)算等各類書表印製費1,104千元。</p> <p>&lt;6&gt;環境管理、綠化推動等經費687千元。</p> <p>&lt;7&gt;署外機關業務聯繫、協調等經費180千元。</p> <p>(11)房屋建築養護費340千元。</p> <p>(1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36千元，包括：</p> <p>&lt;1&gt;車輛養護費112千元，係按機車1輛，每輛每年1,700元，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1輛，每輛每年8,500元，滿6年以上者2輛，每輛每年51,000元計列。</p> <p>&lt;2&gt;辦公器具養護費124千元，係按職員118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3)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665千元，包括：</p> <p>&lt;1&gt;高壓電氣設備、電梯、靶場及空調系統、電話通訊系統等養護費425千元。</p> <p>&lt;2&gt;飲水機、指形機、傳真機、影印機及其他辦公設備等養護費240千元。</p> <p>(14)國內旅費2,958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p>
0299 特別費	157		
0300 設備及投資	3,244		
0319 雜項設備費	3,244		
0400 獎補助費	84		
0475 獎勵及慰問	84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73,0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5)運費150千元。 (16)短程車資100千元。 (17)特別費157千元，係按署長每月13,100元計列。 2.設備及投資3,244千元，其內容如下： (1)各組室零星設備購置經費744千元。 (2)辦公設施汰換、購置等經費2,500千元。 3.獎補助費84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2,272,321
-----------	-----------------	------	------------

計畫內容：

1. 規劃犯罪矯正制度與設施、督導辦理犯罪矯正機關教化、戒護、技能訓練、戒治、醫療及給養等業務。
2. 辦理矯正機關基本行政管理及人員訓練等業務。
3. 辦理矯正機關收容人教化、調查分類、戒護安全、技能訓練、作業及衛生醫療等業務。

預期成果：

1. 健全獄政制度，穩定囚情，防止戒護事故發生，發揮矯正功能。
2. 培養收容人之勤勞習慣，訓練一技之長，俾利復歸社會。
3. 維護收容人身體健康，強化衛生習慣，防止傳染病發生。
4. 強化教化功能，落實教誨教育工作，培養收容人正確價值觀念。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8,410,058	本署及各監院所校	本計畫本年度本署及78個矯正機關計編列人事費8,410,058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5,115,526千元，係職員8,048人、駐警22人之薪俸、加給，受訓學員之生活津貼及機關間人員調動所需之薪俸、加給等。 2. 約聘僱人員待遇334,815千元，係約僱205人之酬金及監獄、少年輔育院附設補校與少年矯正學校聘請兼任教師支給之兼課鐘點費。 3. 技工及工友待遇132,401千元，係技工35人、駕駛149人及工友146人之工餉、加給等。 4. 獎金1,096,604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醫師不開業獎金及獎章之獎勵金等。 5. 其他給與90,688千元，係休假補助。 6. 加班值班費724,594千元，係加、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等。 7. 退休退職給付2,256千元，係校長、教師退休所支領之舊制退撫給付。 8. 退休離職儲金423,323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9. 保險489,851千元，係現職人員及受訓學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100 人事費	8,410,058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115,526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334,815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32,401		
0111 獎金	1,096,604		
0121 其他給與	90,688		
0131 加班值班費	724,594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2,25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23,323		
0151 保險	489,851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515,094	各監院所校	本計畫本年度78個矯正機關計編列515,094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業務費511,606千元，包括： (1) 教育訓練費12,183千元，係員工參加相關訓練或研習等所需之經費。 (2) 水電費142,282千元。 (3) 通訊費23,561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0200 業務費	511,606		
0201 教育訓練費	12,183		
0202 水電費	142,282		
0203 通訊費	23,561		
0215 資訊服務費	12,535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492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2,272,3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21 稅捐及規費	4,077		(4)資訊服務費12,535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0231 保險費	3,890		(5)其他業務租金7,492千元，係影印機等設備租金。
0241 兼職費	936		(6)稅捐及規費4,077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826		(7)保險費3,890千元，係對所執行之業務活動、所管財產等所繳納之保險費。
0271 物品	73,568		(8)兼職費936千元，係兼任戒治所、看守所及少年觀護所所長之兼職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86,520		(9)國內組織會費826千元，係參加國內醫護公會所需之經費。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7,262		(10)物品73,568千元，包括：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9,357		<1>車輛油料費12,927千元，係機車、中小型汽車、大型汽車、油氣雙燃料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0.4元、柴油每公升價格27元、液化石油氣每公升價格18.3元計列。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8,797		<2>資訊耗材等經費11,849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1,583		<3>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24,200千元。
0294 運費	2,331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24,592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454		(11)一般事務費86,520千元，包括：
0299 特別費	3,952		<1>文康活動費17,210千元，係按員工8,605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0400 獎補助費	3,488		<2>行政管理事務費28,336元。
0454 差額補貼	432		<3>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3,438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3,056		<4>環境清潔及雜支等經費19,383千元。
			<5>桃園、彰化少年輔育院、臺北少年觀護所及誠正、明陽中學炊場勞務外包及僱工等經費12,864千元。
			<6>臺北女子看守所汐止遷建用地保全經費1,019千元。
			<7>嘉義監獄獄政博物館開放參觀保全及運作等經費3,618千元。
			<8>臺中監獄矯正教育館基本營運維護經費652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2,272,3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12)房屋建築養護費37,262千元。</p> <p>(1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9,357千元，包括：                      &lt;1&gt;車輛養護費10,685千元，係按公務機車392輛、公務汽車未滿2年22輛、滿2年未滿4年25輛、滿4年未滿6年19輛、滿6年以上167輛計列。                      &lt;2&gt;辦公器具養護費8,672千元，係按職員8,048人、駐警22人及約僱人員205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68,797千元，包括：                      &lt;1&gt;發電機、電氣系統及消防設備等養護費9,659千元。                      &lt;2&gt;高壓斷電感應系統及污水處理場養護費6,794千元。                      &lt;3&gt;監視設備及安全系統等養護費13,578千元。                      &lt;4&gt;少年輔育院及少年矯正學校教學及特殊教育等設備養護費340千元。                      &lt;5&gt;辦公及其他設備養護費19,026千元。                      &lt;6&gt;桃園、明德及連江等分監設備養護費400千元。                      &lt;7&gt;改善收容人場舍設施等維護經費19,000千元。</p> <p>(15)國內旅費11,583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p> <p>(16)運費2,331千元。</p> <p>(17)短程車資454千元。</p> <p>(18)特別費3,952千元，除臺北、臺中、彰化、嘉義、臺南、高雄、屏東、宜蘭等8個監獄典獄長、臺北看守所所長按每人每月10,100元計列，桃園、桃園女子、新竹、臺中女子、雲林、雲林第二、高雄第二、高雄女子、花蓮、澎湖、臺南第二等11個監獄典獄長、泰源技能訓練所所長、新店戒治所所長、臺中、臺</p>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2,272,3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辦理矯正行政業務	191,202	本署各組室	南看守所所長按每人每月7,800元計列外，其餘矯正機關首長按每人每月4,500元計列。 2. 獎補助費3,488千元，包括： (1)明陽及誠正中學退休校長、老師優惠存款利息差額432千元。 (2)明陽及誠正中學優良教師獎金114千元。 (3)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2,942千元，係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91,202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29,731		1. 業務費129,731千元，包括：
0201 教育訓練費	270		(1)教育訓練費270千元，係矯正機關鍋爐操作人員培訓經費。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20		(2)其他業務租金120千元，係全國志工分區組訓場地租用等經費。
0251 委辦費	980		(3)委辦費980千元，係辦理矯正機關收容人風險管理之研究經費。
0271 物品	22,741		(4)物品22,741千元，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68,688		<1>購置90制式手槍彈795千元，按53,000發，每發15元計列。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6,297		<2>購置65式步槍彈460千元，按46,000發，每發10元計列。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460		<3>辦理收容人尿液檢驗及試劑材料等經費15,484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175		<4>購置矯正機關戒護安全裝備等經費6,002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61,359		(5)一般事務費68,688千元，包括：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8,966		<1>矯正機關技訓聯展及多媒體影片製作等經費1,116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42,393		<2>生命教育種子師資培訓研習班及收容人生命教育等經費663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112		<3>矯正機關危機處理小組運作經費7,850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12		<4>矯正機關生活、物品、保健及照護等慰濟事項經費3,950千元。
			<5>矯正機關年度性傳染病篩檢（包括愛滋病毒及梅毒檢驗）費用12,300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2,272,3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矯正訓練業務	34,937	本署綜合規劃組	<p>，以每年新收收容人60,000人計，每人100元計列、在監（院所校）收容人63,000人計，每人100元計列。</p> <p>&lt;6&gt;本署及所屬機關收容人假釋、藝文、教化等經費7,888千元。</p> <p>&lt;7&gt;辦理受刑人自主監外作業、藥檢、試紙等管理相關經費1,431千元。</p> <p>&lt;8&gt;教誨教育教材、刊物等編印經費800千元。</p> <p>&lt;9&gt;辦理獄政興革、交流及研討等業務經費340千元。</p> <p>&lt;10&gt;辦理性侵害受刑人刑中身心治療、輔導教育及刑後強制治療經費32,350千元。</p> <p>(6)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6,297千元，係矯正機關各項設施拆除、搶修及維護等經費。</p> <p>(7)大陸地區旅費460千元，係辦理兩岸矯正業務觀摩研習及參訪所需之差旅費。</p> <p>(8)國外旅費175千元，係考察英國矯正機關多元矯正課程「犯罪者行為計畫(OBPs)」參訪計畫之差旅費。</p> <p>2.設備及投資61,359千元，包括：</p> <p>(1)矯正機關建築物耐震補強等經費18,966千元。</p> <p>(2)矯正機關各項設備汰換、購置等經費26,715千元。</p> <p>(3)矯正機關戒護安全裝備等經費3,998千元。</p> <p>(4)嘉義監獄蓄水池新建工程等經費11,680千元。</p> <p>3.獎補助費112千元，係矯正機關收容人就讀空中大學課程學習成績優異獎勵金。</p> <p>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34,937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教育訓練費180千元，係員工參加研習專業課程經費。</p> <p>2.其他業務租金228千元，係學員參訪實習交</p>
0200 業務費	34,937		
0201 教育訓練費	18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28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2,272,3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31 保險費	39		通車租金等。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169		3. 保險費39千元，係學員基礎訓練期間平安保險費。
0271 物品	590		4.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2,169千元，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21,731		(1) 教師評鑑及學員實習協調會議等出席費50千元。 (2) 聘請講師授課之鐘點及交通等經費11,942千元。 (3) 矯正期刊文稿撰擬、翻譯之稿費147千元。 (4) 聘請講師或專業人士命題、閱卷等經費30千元。
			5. 物品590千元，包括：
			(1) 受訓學員各類圖書購置等經費490千元。 (2) 醫療訓練耗材及救護書籍購置等經費100千元。
			6. 一般事務費21,731千元，包括：
			(1) 受訓學員講義、試卷及矯正期刊印製等經費2,865千元。 (2) 受訓學員制服、運動服及配件購置等經費6,753千元。 (3) 受訓學員宿舍盥洗用具及寢具清潔等經費650千元。 (4) 受訓學員餐廳膳食勞務外包等經費3,195千元。 (5) 受訓學員訓練期間膳食材料購置等經費8,168千元。 (6) 辦理受訓學員運動競技、競賽等活動經費100千元。
05 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	350,714	各監院所校	本計畫本年度78個矯正機關計編列350,71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263,285		1. 業務費263,285千元，包括：
0203 通訊費	909		(1) 通訊費909千元，係戒治所應收戒治及勒戒費移送強制執行所需郵資。
0241 兼職費	3,246		(2) 兼職費3,246千元，係監獄及少年輔育院員工兼任補校職務之兼職酬勞。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9,017		(3)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9,017千元，包括：
0271 物品	24,216		<1>委請特約醫師及兼任醫師看診所需診
0279 一般事務費	175,475		
0291 國內旅費	10,422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2,272,3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00 設備及投資	87,429		療費18,286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6,000		<2>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之出席費6,93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81,429		<3>聘請講師演講或教授教化課程之鐘點費23,745千元。 <4>少年矯正學校辦理教師命題、閱卷等相關經費56千元。 (4)物品24,216千元，包括： <1>監獄及少年輔育院附設補校與少年矯正學校書籍購置費3,755千元。 <2>監獄及少年輔育院附設補校與少年矯正學校文具用品購置費2,586千元。 <3>收容人疾病醫療材料費12,068千元。 <4>辦理收容人戒治業務材料費2,758千元。 <5>辦理收容人觀察勒戒業務材料費3,049千元。 (5)一般事務費175,475千元，包括： <1>監獄及少年輔育院附設補校與少年矯正學校教學活動及教育行政等經費780千元。 <2>監獄及少年輔育院附設補校與少年矯正學校資料、刊物印製費805千元。 <3>戒護人員服制費及收容人服裝費63,827千元。 <4>戒護人員常年教育訓練經費3,302千元。 <5>各監獄及技能訓練所辦理作業、調查分類、教化等業務經費3,886千元。 <6>各監獄、看守所、少年觀護所警衛管理及戒護業務經費8,765千元。 <7>少年輔育院及少年矯正學校辦理教化管理及追蹤輔導等業務經費500千元。 <8>戒治業務教材及書籍印製費1,292千元。 <9>辦理收容人觀察勒戒及戒治業務經費4,671千元。 <10>辦理家暴犯受刑人輔導及治療相關經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2,272,3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6 辦理收容人給養業務	1,522,728	各監院所校	費8,069千元。 <11>辦理收容人胸部X光篩檢經費9,500千元。 <12>辦理藥癮收容人諮商、輔導、治療處遇及社會復歸轉銜等相關經費25,000千元。 <13>辦理心理、社會專業處遇人員等相關經費45,078千元。 (6)國內旅費10,422千元，係戒護收容人移監、辦理教化、追蹤輔導、教學觀摩及解送收容人等業務所需之差旅費。 2.設備及投資87,429千元，包括： (1)醫療設備建置與汰換等設備費6,000千元。 (2)戒護安全、技訓教學及接見等設備費22,350千元。 (3)消防安全汰換等設備費6,187千元。 (4)零星設備費52,892千元。 (以上矯正業務計畫經費內含桃園、臺中及高雄等3所女子監獄及女子戒治所辦理女性受刑人行刑處遇業務經費463,618千元及女性受戒治人戒治處遇業務經費18,200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辦理女性收容人羈押收容處遇業務經費85,633千元、各矯正機關女性收容人性傳染病篩檢經費1,107千元、性侵害受刑人強制治療經費32,350千元、家暴犯受刑人輔導及治療經費8,069千元、性別平等意識相關訓練經費454千元。)
0200 業務費	1,522,728		
0280 給養費	1,522,728		
07 補助收容人健保費	1,247,588	各監院所校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1,522,728千元，係各監獄、少年輔育院、少年矯正學校、技能訓練所、戒治所、看守所及少年觀護所等收容人給養經費，按每月預估收容人數62,572人，成年收容人每人每月給養費2,000元，少年收容人每人每月給養費2,700元，澎湖、金門、綠島地區收容人每人每月給養費2,340元，馬祖地區收容人每人每月給養費3,200元計列。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獎補助費1,247,588千元，係各監獄、少年輔育院、少年矯正學校、技能
0400 獎補助費	1,247,588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12,272,3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43 社會保險負擔	1,247,588		訓練所、戒治所、看守所及少年觀護所等收容人，依符合全民健康保險法第10條第1項第4款第3目者，補助收容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經費。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8700 改善監所計畫	預算金額	795,860
-----------	-------------------	------	---------

計畫內容：  
改善監所設施。

預期成果：  
1. 強化戒護管理功能，維護機關安全，穩定囚情。  
2. 改善監所相關設施，重視員工及收容人人身安全之保障，以維人權。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改善監所計畫	795,860	雲林第二監獄總務科、八德外役監獄總務科、臺中看守所總務科	<p>本計畫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795,860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雲林第二監獄擴建工程計畫，奉行政院106年8月9日院臺法字第1060026048號函核定，總經費1,277,058千元，分4年辦理擴建工程，106年度編列7,576千元，107年度編列73,633千元，本年度編列第3年經費360,392千元，預定辦理專案管理、統包工程建築設計、施作與監造等，尚待編列835,457千元。另本工程所需之工程管理費用，依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直接工程成本逐級差額累退計算(500萬元以下3%，超過500萬元至2,500萬元1.5%，超過2,500萬元至1億元1%，超過1億元至5億元0.7%，超過5億元0.5%)，且本工程係委託專案管理，爰以百分之七十提列計4,699千元(本年度編列1,326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p> <p>2. 八德外役監獄新(擴)建工程計畫，奉行政院106年8月9日院臺法字第1060026048號函核定，總經費2,730,429千元，分6年辦理擴建工程，106年度編列1,450千元，107年度編列25,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3年經費344,971千元，預定辦理專案管理、統包工程建築設計、施作與監造等，尚待編列2,359,008千元。另本工程所需之工程管理費用，依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直接工程成本逐級差額累退計算(500萬元以下3%，超過500萬元至2,500萬元1.5%，超過2,500萬元至1億元1%，超過1億元至5億元0.7%，超過5億元0.5%)，且本工程係委託專案管理，爰以百分之七十提列計8,753千元(本年度編列1,106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p> <p>3. 彰化看守所新(擴)建工程計畫，總經費2,92</p>
0300 設備及投資	795,86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795,860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8700 改善監所計畫	預算金額	795,86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6,323千元，分6年辦理擴建工程，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51,312千元，預定辦理專案管理、統包工程建築設計、施作與監造等，尙待編列2,875,011千元。另本工程所需之工程管理費用，依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直接工程成本逐級差額累退計算(500萬元以下3%，超過500萬元至2,500萬元1.5%，超過2,500萬元至1億元1%，超過1億元至5億元0.7%，超過5億元0.5%)，且本工程係委託專案管理，爰以百分之七十提列計9,523千元(本年度編列167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p> <p>4. 臺中看守所污水處理場增建工程計畫，奉法務部107年3月5日法綜字第10701508500號函核定，總經費49,185千元，分2年辦理，107年度編列10,000千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39,185千元，預定辦理工程施作與監造、完工結算驗收等。另本工程所需之工程管理費用，依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直接工程成本逐級差額累退計算(500萬元以下3%，超過500萬元至2,500萬元1.5%，超過2,500萬元至1億元1%)，提列計592千元(本年度編列282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p>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31,370
-----------	--------------------	------	--------

計畫內容：  
購置車輛。

預期成果：  
提高工作效率，並增進戒護及交通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1,370	各監院所校總務 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31,370千元，其內容如下： 1.桃園女子、新竹、嘉義及高雄女子監獄汰換轎式小客車各1輛經費及充電相關設施等經費4,320千元。 2.花蓮監獄及臺中看守所新增1輛、汰換1輛大貨車，合共2輛經費3,060千元。 3.綠島監獄汰換小型警備車1輛經費800千元。 4.臺中女子、金門、澎湖監獄及苗栗看守所汰換中型警備車，合共4輛經費12,600千元。 5.新竹、臺中、彰化、高雄第二監獄、臺中看守所及泰源技能訓練所汰換5輛、新增1輛垃圾車，合共6輛經費10,400千元。 6.彰化少年輔育院新增重型電動機車1輛經費120千元。 7.岩灣技能訓練所汰換機車1輛經費7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31,37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60		
0305 運輸設備費	31,010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9,920
-----------	------------------	------	--------

計畫內容：  
依照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

預期成果：  
支援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9,920	本署及各監院所 校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第一預備金19,920千元，依 據預算法第64條規定申請動支。
0900 預備金	19,920		
0901 第一預備金	19,920		

**矯正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3175000 司法科技業務	預算金額	30,000
-----------	-------------------	------	--------

計畫內容：  
整合桃園監獄及基隆看守所等2所矯正機關現有監控設備，導入智慧影像分析技術，建置智慧監控系統。

預期成果：  
藉由導入智慧影像分析及監控系統整合技術，舒緩矯正機關人力不足部分勤務崗位無法派遣之窘境，減輕同仁工作壓力及減少戒護疏漏。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矯正機關智慧監控系統建置計畫	30,000	本署安全督導組	本計畫項下之矯正機關智慧監控系統建置計畫本年度編列30,000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76		1.業務費176千元，包括：
0203 通訊費	90		(1)通訊費90千元，係數據通訊費。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8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8千元，係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之出席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5		(3)一般事務費5千元，係行政管理事務費。
0291 國內旅費	33		(4)國內旅費33千元，係辦理研究計畫所需差旅費。
0300 設備及投資	29,824		2.設備及投資29,824千元，包括：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1,910		(1)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1,910千元，係建置收容人行爲影像記錄設備、影像特徵資料採集設備、影像分析資料庫修正與系統維護管理、矯正機關現有監控設備與軟體整合、智慧監控系統軟體安裝及調校費用等軟硬體設備所需經費。
0319 雜項設備費	17,914		(2)雜項設備費17,914千元，係建置矯正機關智慧監控中心、類比系統數位化、智慧型偵測告警系統、人物及事件即時偵測攝影機等設備所需經費。

本 頁 空 白

**矯正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523170100 一般行政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5223175000 司法科技業務	3523178700 改善監所計畫	35231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2317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173,097	12,272,321	30,000	795,860	31,370	19,920
0100 人事費	148,677	8,410,058	-	-	-	-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9,110	5,115,526	-	-	-	-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	334,815	-	-	-	-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00	132,401	-	-	-	-
0111 獎金	21,422	1,096,604	-	-	-	-
0121 其他給與	2,023	90,688	-	-	-	-
0131 加班值班費	8,274	724,594	-	-	-	-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	2,256	-	-	-	-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8,687	423,323	-	-	-	-
0151 保險	7,961	489,851	-	-	-	-
0200 業務費	21,092	2,462,287	176	-	-	-
0201 教育訓練費	250	12,633	-	-	-	-
0202 水電費	3,529	142,282	-	-	-	-
0203 通訊費	1,850	24,470	90	-	-	-
0215 資訊服務費	1,488	12,535	-	-	-	-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941	7,840	-	-	-	-
0221 稅捐及規費	100	4,077	-	-	-	-
0231 保險費	137	3,929	-	-	-	-
0241 兼職費	-	4,182	-	-	-	-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61,186	48	-	-	-
0251 委辦費	-	980	-	-	-	-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	826	-	-	-	-
0271 物品	2,665	121,115	-	-	-	-
0279 一般事務費	5,426	352,414	5	-	-	-
0280 給養費	-	1,522,728	-	-	-	-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40	37,262	-	-	-	-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36	19,357	-	-	-	-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65	105,094	-	-	-	-
0291 國內旅費	2,958	22,005	33	-	-	-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	460	-	-	-	-

**矯正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523170100 一般行政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5223175000 司法科技業務	3523178700 改善監所計畫	35231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23179800 第一預備金
0293 國外旅費	-	175	-	-	-	-
0294 運費	150	2,331	-	-	-	-
0295 短程車資	100	454	-	-	-	-
0299 特別費	157	3,952	-	-	-	-
0300 設備及投資	3,244	148,788	29,824	795,860	31,370	-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18,966	-	795,860	360	-
0304 機械設備費	-	6,000	-	-	-	-
0305 運輸設備費	-	-	-	-	31,010	-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11,910	-	-	-
0319 雜項設備費	3,244	123,822	17,914	-	-	-
0400 獎補助費	84	1,251,188	-	-	-	-
0443 社會保險負擔	-	1,247,588	-	-	-	-
0454 差額補貼	-	432	-	-	-	-
0475 獎勵及慰問	84	3,168	-	-	-	-
0900 預備金	-	-	-	-	-	19,920
0901 第一預備金	-	-	-	-	-	19,920

**矯正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合 計					13,322,568
0100 人事費					8,558,73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214,636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334,815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33,601
0111 獎金					1,118,026
0121 其他給與					92,711
0131 加班值班費					732,868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2,25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32,010
0151 保險					497,812
0200 業務費					2,483,555
0201 教育訓練費					12,883
0202 水電費					145,811
0203 通訊費					26,410
0215 資訊服務費					14,023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8,781
0221 稅捐及規費					4,177
0231 保險費					4,066
0241 兼職費					4,182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1,334
0251 委辦費					98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826
0271 物品					123,780
0279 一般事務費					357,845
0280 給養費					1,522,728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7,602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9,59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5,759
0291 國內旅費					24,996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460

**矯正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0293 國外旅費					175
0294 運費					2,481
0295 短程車資					554
0299 特別費					4,109
0300 設備及投資					1,009,086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15,186
0304 機械設備費					6,000
0305 運輸設備費					31,01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1,910
0319 雜項設備費					144,980
0400 獎補助費					1,251,272
0443 社會保險負擔					1,247,588
0454 差額補貼					432
0475 獎勵及慰問					3,252
0900 預備金					19,920
0901 第一預備金					19,920

**矯正署**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2				法務部主管	8,558,735	2,483,555	1,251,272	-
	5			矯正署及所屬	8,558,735	2,483,555	1,251,272	-
				司法支出	8,558,735	2,483,379	1,251,272	-
		1		一般行政	148,677	21,092	84	-
		2		矯正業務	8,410,058	2,462,287	1,251,188	-
		3		改善監所計畫	-	-	-	-
		4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5		第一預備金	-	-	-	-
				科學支出	-	176	-	-
		6		司法科技業務	-	176	-	-

及所屬  
別科目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9,920	12,313,482	-	1,009,086	-	-	1,009,086	13,322,568
19,920	12,313,482	-	1,009,086	-	-	1,009,086	13,322,568
19,920	12,313,306	-	979,262	-	-	979,262	13,292,568
-	169,853	-	3,244	-	-	3,244	173,097
-	12,123,533	-	148,788	-	-	148,788	12,272,321
-	-	-	795,860	-	-	795,860	795,860
-	-	-	31,370	-	-	31,370	31,370
-	-	-	31,370	-	-	31,370	31,370
19,920	19,920	-	-	-	-	-	19,920
-	176	-	29,824	-	-	29,824	30,000
-	176	-	29,824	-	-	29,824	30,00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2	5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	815,186	-	6,000
				00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	815,186	-	6,000
				3523170000 司法支出	-	815,186	-	6,000
				3523170100 一般行政	-	-	-	-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	18,966	-	6,000
				3523178700 改善監所計畫	-	795,860	-	-
				352317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360	-	-
				352317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360	-	-
				5223170000 科學支出	-	-	-	-
				5223175000 司法科技業務	-	-	-	-

及所屬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31,010	11,910	144,980	-	-	-	1,009,086
31,010	11,910	144,980	-	-	-	1,009,086
31,010	-	127,066	-	-	-	979,262
-	-	3,244	-	-	-	3,244
-	-	123,822	-	-	-	148,788
-	-	-	-	-	-	795,860
31,010	-	-	-	-	-	31,370
31,010	-	-	-	-	-	31,370
-	11,910	17,914	-	-	-	29,824
-	11,910	17,914	-	-	-	29,824

**矯正署及所屬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214,63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334,815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33,601	
六、獎金	1,118,026	
七、其他給與	92,711	
八、加班值班費	732,868	超時加班費117,744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2,256	
十、退休離職儲金	432,010	
十一、保險	497,81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8,558,735	

本 頁 空 白

**矯正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002300000	8,166	7,938	-	-	-	-	22	22	147	152	36	36	150	150
	5			0023170000	8,166	7,938	-	-	-	-	22	22	147	152	36	36	150	150
		1		3523170100	118	117	-	-	-	-	-	-	1	1	1	1	1	1
		2		3523174100	8,048	7,821	-	-	-	-	22	22	146	151	35	35	149	149

及所屬  
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205	237	-	-	8,726	8,535	7,825,867	7,339,906	485,961	1. 本年度預算員額8,726人，較上年度增列191人，係： (1) 精簡工友5人及約僱人員32人。 (2) 行政院107年3月2日院授人組字第10700334612號函同意新增職員228人，並經考試院107年4月27日考授銓法四字第1074450346號函核備。 2. 以業務費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53人，經費87,304千元。 (1) 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6人，經費2,660千元。 (2) 以「矯正業務-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75人，經費36,371千元。 (3) 以「矯正業務-矯正訓練業務」計畫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6人，經費3,195千元。 (4) 以「矯正業務-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計畫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66人，經費45,078千元。
-	-	205	237	-	-	8,726	8,535	7,825,867	7,339,906	485,961	
-	-	-	-	-	-	121	120	140,403	131,119	9,284	
-	-	205	237	-	-	8,605	8,415	7,685,464	7,208,787	476,677	

**矯正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106.08	1,798	1,416	30.40	43	9	48	ATF-8561。
1	轎式小客車	4	101.04	1,798	732 828	30.40 18.30	22 15	51	25	4600-M9。 油氣雙燃料車。 。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1.07	2,198	1,416	30.40	43	51	33	5071-T7。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3	101	264	30.40	8	2	2	373-LBW。
	合計				4,656		132	112	108	

**矯正署臺北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4.05	2,378	1,416	30.40	43	51	32	9017-KT。
1	小貨車	2	97.04	1,998	1,416	30.40	43	51	22	3187-VR。
1	40人座警備車	39	93.08	7,790	1,944	27.00	52	51	22	WH-688。
1	21人座警備車	20	95.12	4,009	1,416	27.00	38	51	16	523-WA。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8.06	8,226	1,944	27.00	52	51	3	7F-526。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5.11	2,351	1,416	30.40	43	26	27	ASL-2635。 救護車。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3	125	528	30.40	16	3	2	M5P-638、MSP-639。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3	125	264	30.40	8	2	1	878-CPK。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4	101	528	30.40	16	3	2	650-DMW、660-DMW。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4	124	264	30.40	8	2	1	122-GLB。
1	小型警備車	7	95.09	2,350	1,416	30.40	43	51	9	8257-PK。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1	小型警備車	7	100.05	2,198	1,416	30.40	43	51	11	0707-M5。
合 計										
					13,968		407	393	149	

**矯正署桃園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4.04	1,998	1,416	30.40	43	51	40	5809-KT。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0.09	1,968	1,416	27.00	38	51	19	1752-M3。 100年度由本 監消費合作社 捐贈。
1	2人座警備車	20	96.07	4,009	1,416	27.00	38	51	7	205-WD。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6.11	2,351	1,416	30.40	43	9	6	AWK-0073。 救護車。106 年度由本監消 費合作社捐贈 。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5	125	264	30.40	8	2	2	K6P-672。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6	125	264	30.40	8	2	2	578-BNF。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5	125	264	30.40	8	2	2	021-DFE。
1	小型警備車	4	97.07	2,378	732 828	30.40 18.30	22 15	51	24	0458-VT。 油氣雙燃料車 。
合 計					8,016		224	218	102	

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轎式小客車	4	93.04	1,995	590	30.40	18	7	82	0301-KA。 預計108年6月 汰換為電動汽 車(不含電池) 。
1	2 1人座警備車	18	85.05	3,907	1,416	27.00	38	9	12	WH-152。 預計107年8月 汰換。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6.01	8,226	1,944	27.00	52	51	9	Q5-980。 消防車。
1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10	124	3,168	30.40	96	20	11	FM2-277、FM2 -278、FM2-27 9、FM2-280、 FM2-281、FM2 -282、FM2-28 3、FM2-285、 FM2-286、FM2 -287、FM2-28 8、FM2-289。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0.06	124	264	30.40	8	2	1	123-LAE。100 年度由本監消 費合作社捐贈 。
1	小型警備車	7	93.06	2,694	1,416	30.40	43	51	15	1160-HF。
1	小型警備車	7	106.07	2,198	1,416	30.40	43	9	34	AUK-1920。 106年度由本 監消費合作社 捐贈。
	合 計				10,214		299	148	164	

**矯正署新竹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3.10	1,995	1,062	30.40	32	7	38	8768-JU。 預計108年10 月汰換為電動 汽車(不含電 池)。
1	2 1人座警備車	15	104.12	2,998	1,416	27.00	38	26	22	621-WF。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7.11	4,104	1,416	27.00	38	9	3	RD-457。 垃圾車，預計 108年5月汰換 。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7	97.09	1,998	1,416	30.40	43	51	5	0773-VW。 救護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3	50	264	30.40	8	2	1	TS9-901。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3	125	528	30.40	16	3	2	J5W-286、J5W -285。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10	124	792	30.40	24	5	3	6FB-693、6FB -695、6FB-69 7。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11	124	528	30.40	16	3	2	072-BRX、073 -BRX。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6	124	528	30.40	16	3	2	973-DKD、975 -DKD。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7	124	528	30.40	16	3	2	151-JGC、152 -JGC。
	合 計				8,478		248	112	80	

**矯正署臺中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7	91.07	2,350	0	0.00	0	0	0	9U-4426。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轎式小客車	4	93.09	1,995	0	0.00	0	0	0	7563-HZ。 油氣雙燃料車 。
1	轎式小客車	4	96.12	2,461	1,416	27.00	38	51	29	4553-ZG。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小貨車	2	98.03	2,351	1,416	30.40	43	51	22	4117-WE。
1	小貨車	2	98.03	2,351	1,416	30.40	43	51	22	4118-WE。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100.05	4,009	1,416	27.00	38	51	19	485-WD。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5.12	7,545	1,944	27.00	52	9	17	R4-681。 垃圾車，預計 108年8月汰換 。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3.05	2,351	1,416	30.40	43	34	9	AHM-5783。 救護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3	125	264	30.40	8	2	1	G5P-191。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6	124	264	30.40	8	2	1	P2D-092。
9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6	125	2,376	30.40	72	15	9	595-GRF、596 -GRF、597-GR F、598-GRF、 599-GRF、600 -GRF、601-GR F、602-GRF、 603-GRF。
2	電動機車	1	100.07	0	0	0.00	0	3	1	182-SGD、183 -SGD。小型輕 型電動機車( 含電池)。
合 計										
					11,928		346	269	130	

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104.08	1,798	1,416	30.40	43	26	43	ANG-2228。
1	小客貨兩用車	7	104.09	2,198	1,416	30.40	43	26	46	ANM-5251。
1	2 1人座警備車	22	88.04	3,907	1,416	27.00	38	9	11	WA-685。 預計108年8月 汰換。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8.12	6,925	1,944	27.00	52	51	12	3G-017。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3.09	2,351	1,416	30.40	43	34	18	AJS-0937。 救護車。
5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08	124	1,320	30.40	40	9	5	YIR-452、YIR-456、YIR-458、YIR-460、YIR-461。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09	124	528	30.40	16	3	2	YIS-620、YIS-621。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4	124	264	30.40	8	2	1	M2Q-810。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5.04	124	264	30.40	8	2	1	MEH-1783。
1	小型警備車	6	98.09	1,999	1,416	30.40	43	51	14	2795-ZD。
合 計					11,400		335	211	153	

**矯正署彰化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3.06	1,995	0	0.00	0	0	0	5353-HX。
1	4 0 人座警備車	33	85.09	4,009	1,416	27.00	38	9	10	WP-287。 預計107年9月 汰換為中型警 備車。
1	2 1 人座警備車	20	105.08	4,009	1,416	27.00	38	26	15	969-WF。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6.02	8,226	1,944	27.00	52	51	3	R3-178。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8.04	4,021	1,416	27.00	38	9	12	7F-257。 垃圾車，96年 5月由臺灣臺 北監獄移入， 預計108年9月 汰換。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97.09	1,998	1,416	30.40	43	51	6	2615-WF。 救護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99.06	4,009	1,416	27.00	38	51	19	901-UX。 資源回收車。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5	149	792	30.40	24	5	1	G2P-215、G2P -216、G2P-21 7。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5	792	30.40	24	5	3	551-BVE、552 -BVE、553-BV E。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9	150	528	30.40	16	3	1	206-CSC、207 -CSC。
1	小型警備車	8	97.10	1,998	1,416	30.40	43	51	5	4205-WF。
1	小型警備車	4	104.06	1,998	1,416	30.40	43	34	5	AMB-8135。
合 計							13,968	399	294	78

**矯正署雲林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4.09	2,378	1,416	30.40	43	51	22	5337-MA。
1	中型貨車	2	93.12	3,907	1,416	27.00	38	51	17	106-SE。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103.06	4,009	1,416	27.00	38	34	23	PAC-903。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8.05	8,226	1,944	27.00	52	51	3	F9-840。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97.08	1,998	1,416	30.40	43	51	5	9571-UL。 救護車。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8.05	124	528	30.40	16	3	2	YKR-458、YKR-459。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3	124	528	30.40	16	3	2	M3L-036、M3L-037。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10	124	528	30.40	16	3	2	322-CBJ、323-CBJ。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6	101	264	30.40	8	2	1	375-HEM。
1	電動機車	1	99.06	0	0	0.00	0	2	0	001-SGP。小 型輕型電動機 車(含電池)。
	合 計				9,456		271	252	78	

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4.10	2,378	1,416	30.40	43	51	21	6081-YF。
1	4 0 人座警備車	36	96.12	7,684	1,944	27.00	52	51	12	860-WD。
1	2 1 人座警備車	18	99.09	4,009	1,416	27.00	38	51	18	888-WD。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91.12	7,545	1,944	27.00	52	51	3	305-QX。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5	102.04	2,351	1,416	30.40	43	51	12	ACR-2026。 救護車。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6	124	528	30.40	16	3	2	372-HEM、373-HEM。
	合 計				8,664		245	258	68	

**矯正署嘉義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3.04	1,995	590	30.40	18	7	82	6566-JB。 預計108年6月 汰換為電動汽 車(不含電池) 。
1	2 1人座警備車	17	94.08	4,104	1,416	27.00	38	51	10	WR-383。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98.10	4,009	1,416	27.00	38	51	20	702-WD。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91.10	7,790	1,944	27.00	52	51	9	476-QE。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94.07	3,907	1,416	27.00	38	51	9	159-SB。 垃圾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0.07	2,351	1,416	30.40	43	51	6	4777-F2。 救護車。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5	124	792	30.40	24	5	3	L7H-305、L7H- 306、L7H-30 7。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5	124	528	30.40	16	3	2	622-DUB、623- DUB。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8	124	792	30.40	24	5	3	930-HAH、931- HAH、932-HA H。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3	149	528	30.40	16	3	2	325-HBA、326- HBA。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0.04	125	528	30.40	16	3	2	580-JQN、581- JQN。
1	小型警備車	7	95.04	2,488	1,416	30.40	43	51	7	9003-LT。
合 計										
					12,782		368	333	154	

**矯正署臺南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2.03	1,995	0	0.00	0	0	0	6000-GH。
1	轎式小客車	7	93.08	1,968	0	0.00	0	0	0	AME-6193。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轎式小客車	4	104.10	1,798	1,416	30.40	43	26	18	AKS-7121。
1	大貨車	2	98.12	4,899	1,416	27.00	38	51	24	645-US。 資源回收車。
1	40人座警備車	36	97.06	7,684	1,944	27.00	52	51	12	766-WD。
1	21人座警備車	20	96.12	4,009	1,416	27.00	38	51	10	761-WD。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1	88.05	6,925	1,944	27.00	52	51	3	K5-389。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3.09	2,351	1,416	30.40	43	34	5	AJX-7816。 救護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4.07	2,351	1,416	30.40	43	26	6	ANL-1995。 救護車。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4	124	792	30.40	24	5	3	L9A-332、L9A -333、2HR-75 1。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4	264	30.40	8	2	1	365-BZH。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4	124	792	30.40	24	5	3	880-DUZ、881 -DUZ、882-DU Z。
6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7	124	1,584	30.40	48	10	6	978-HBV、979 -HBV、980-HB V、981-HBV、 982-HBV、983 -HBV。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5	124	792	30.40	24	5	3	781-HDN、782 -HDN、783-HD N。
1	小型警備車	6	98.07	2,488	1,416	30.40	43	51	6	3450-WR。
合 計					16,608		482	367	100	

矯正署明德外役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103.06	1,798	1,416	30.40	43	34	30	AGK-3112。
1	大貨車	2	93.06	7,961	1,944	27.00	52	51	38	201-QX。
1	40人座警備車	36	94.08	7,961	1,944	27.00	52	51	18	WS-627。
1	21人座警備車	21	91.06	4,104	1,416	27.00	38	51	8	WS-611。
1	21人座警備車	20	93.06	4,104	1,416	27.00	38	51	8	WS-621。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7.01	6,485	1,944	27.00	52	51	8	S8-879。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97.07	1,998	1,416	30.40	43	51	4	4875-TL。 救護車。
5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4	125	1,320	30.40	40	9	7	XT3-197、XT3-198、XT3-199、XT3-200、XT3-420。
5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5	124	1,320	30.40	40	9	7	H7A-305、H7A-306、H7A-307、H7A-308、H7A-309。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4	124	528	30.40	16	3	3	3HU-118、3HU-119。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4	125	528	30.40	16	3	3	3HU-120、3HU-121。
8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6	124	2,112	30.40	64	14	11	209-GZU、210-GZU、211-GZU、212-GZU、213-GZU、215-GZU、216-GZU、217-GZU。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6	125	792	30.40	24	5	4	206-GZU、207-GZU、208-GZU。
4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6	124	1,056	30.40	32	7	6	372-HEG、373-HEG、375-HEG、376-HEG。
2	電動機車	1	99.07	0	0	0.00	0	3	1	002-SGN、003-SGN。小型輕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2	電動機車	1	100.05	0	0	0.00	0	3	1	007-SGN、008-SGN。小型輕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7	124	528	30.40	16	3	3	501-LWC、502-LWC。
1	小型警備車	6	99.07	2,488	1,416	30.40	43	51	4	4829-XW。
合計					21,096		612	451	161	

**矯正署高雄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7	90.06	1,968	0	0.00	0	0	0	7M-7580。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轎式小客車	4	99.07	1,794	732 828	30.40 18.30	22 15	51	16	7466-ZQ。 油氣雙燃料車 。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98.07	4,009	1,416	27.00	38	51	8	925-WD。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3.12	6,925	1,944	27.00	52	51	3	VE-477。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5	102.05	2,351	1,416	30.40	43	51	5	AAJ-0935。 救護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4	124	264	30.40	8	2	1	H8M-292。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3	124	264	30.40	8	2	1	L8N-679。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7	150	792	30.40	24	5	4	173-JWP、175 -JWP、176-JW P。
	合 計				7,656		211	213	38	

**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102.09	1,798	1,416	30.40	43	34	21	ACZ-0868。
1	小客貨兩用車	6	96.05	2,488	1,416	30.40	43	51	26	6981-TE。 101年度由本 監消費合作社 捐贈。
1	大貨車	2	105.09	2,999	1,416	27.00	38	26	13	829-Y8。
1	40人座警備車	36	93.10	7,961	1,944	27.00	52	51	15	WZ-277。 94年度由臺中 看守所移入。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7.11	4,104	1,416	27.00	38	9	7	VI-990。 垃圾車，預計 108年10月汰 換。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8.03	6,925	1,944	27.00	52	51	3	K6-346。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3.07	2,351	1,416	30.40	43	34	3	AJA-7287。 救護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4	124	264	30.40	8	2	1	H8M-293。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8	124	264	30.40	8	2	1	678-CCX。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7	49	264	30.40	8	2	1	590-QEU。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5	50	264	30.40	8	2	1	187-QGP。
1	小型警備車	6	97.08	2,488	1,416	30.40	43	51	5	4838-TG。
合 計					13,440		386	313	97	

**矯正署高雄女子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轎式小客車	4	93.07	1,995	590	30.40	18	7	82	ZS-7276。 預計108年6月 汰換為電動汽 車(不含電池) 。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96.12	4,009	1,416	27.00	38	51	11	908-WD。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97.09	4,009	1,416	27.00	38	51	15	270-UK。 垃圾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100.10	4,009	1,416	27.00	38	51	3	285-N6。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4.09	2,351	1,416	30.40	43	26	9	ANR-1370。 救護車。
1	小型警備車	7	93.08	2,350	1,416	30.40	43	51	5	ZS-9405。
	合 計				7,670		219	236	125	

**矯正署屏東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102.03	1,798	1,416	30.40	43	51	17	ACZ-2587。
1	2 1人座大客車	20	101.07	4,009	1,416	27.00	38	51	19	988-WD。 101年度由本 監消費合作社 捐贈。
1	小客貨兩用車	8	100.07	1,968	1,416	27.00	38	51	16	1280-G7。 101年度由本 監消費合作社 捐贈。
1	4 0人座警備車	36	97.06	7,684	1,944	27.00	52	51	3	066-WE。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7.02	8,226	1,944	27.00	52	51	3	S6-636。 消防車，95年 7月由桃園監 獄移入。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5	102.04	2,351	1,416	30.40	43	51	2	ACZ-3707。 救護車。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4	124	792	30.40	24	5	7	353-CUH、355 -CUH、356-CU H。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5	50	264	30.40	8	2	1	308-QGT。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6	149	264	30.40	8	2	1	210-JXA。
合 計					10,872		308	315	67	

**矯正署臺東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7	91.08	1,968	0	0.00	0	0	0	7S-4253。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轎式小客車	4	92.04	1,995	0	0.00	0	0	0	8W-2659。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100.05	4,009	1,416	27.00	38	51	9	033-WE。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5	264	30.40	8	2	1	167-BDU。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3	124	528	30.40	16	3	1	696-CTV、697 -CTV。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5	50	528	30.40	16	3	1	618-QBY、619 -QBY。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6	125	264	30.40	8	2	1	691-HJS。
	合 計				3,000		86	61	13	

**矯正署花蓮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3.08	1,995	0	0.00	0	0	0	3566-GY。
1	40人座警備車	43	91.08	7,961	1,944	27.00	52	51	8	WF-336。
1	21人座警備車	20	96.11	4,009	1,416	27.00	38	51	9	959-WB。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5.05	4,334	1,416	27.00	38	51	3	QM-405。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91.08	3,907	1,416	27.00	38	51	3	ZY-482。 垃圾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5	102.04	2,351	1,416	30.40	43	51	4	AAV-3075。 救護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4	125	264	30.40	8	2	2	K68-917。102 年6月由臺東 看守所移入。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3	125	264	30.40	8	2	2	M7Y-105。102 年6月由臺東 監獄移入。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4	50	528	30.40	16	3	2	025-QHN、026 -QHN。
本年度新增車輛：										
1	大貨車	2	108.04	2,990	1,416	27.00	38	9	24	新購。
合 計										
					10,080		281	270	56	

**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6	95.10	1,998	1,416	30.40	43	51	22	9233-NZ。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轎式小客車	4	103.05	1,798	1,416	30.40	43	34	19	AGJ-5391。
1	4 5 人座大客車	44	96.11	7,684	1,944	27.00	52	51	47	016-WE。 105年5月由泰 源技能訓練所 移入。
1	大貨車	2	100.07	4,009	1,416	27.00	38	51	26	643-UZ。
1	2 1 人座警備車	20	102.09	4,009	1,416	27.00	38	34	12	898-WB。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91.10	4,104	1,416	27.00	38	51	10	968-TH。 垃圾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94.11	4,104	1,416	27.00	38	51	10	960-BH。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6.05	2,351	1,416	30.40	43	26	5	ALE-8195。 救護車。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3	125	792	30.40	24	5	5	AQ7-616、AQ7-617、AQ7-618。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3	147	528	30.40	16	3	4	AQ7-620、AQ7-621。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6	125	528	30.40	16	3	3	K8B-116、K8B-117。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6	147	792	30.40	24	5	5	K8B-112、K8B-113、K8B-115。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5	528	30.40	16	3	3	5GL-955、5GL-953。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7	125	528	30.40	16	3	3	331-DBH、332-DBH。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6	50	792	30.40	24	5	4	107-QHN、108-QHN、109-QHN。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6	125	528	30.40	16	3	3	630-EYP、631-EYP。
3	電動機車	1	100.06	0	0	0.00	0	5	3	002-SFJ、003-SFJ、005-SFJ。 小型輕型 電動機車(含 電池)。
合 計					16,872		487	386	187	

**矯正署宜蘭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6	96.10	2,350	1,416	30.40	43	51	24	7662-RM。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轎式小客車	4	100.05	1,798	732 828	30.40 18.30	22 15	51	32	9407-B3。 油氣雙燃料車 。
1	中型貨車	2	95.07	4,104	1,416	27.00	38	51	21	896-BJ。
1	2 1人座警備車	19	91.08	4,104	1,416	27.00	38	51	19	WE-089。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91.12	7,790	1,944	27.00	52	51	3	587-QB。 消防車。
4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3	125	1,056	30.40	32	7	4	K8N-781、K8N-780、K8N-778、K8N-775。
5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5	1,320	30.40	40	9	5	990-BPA、991-BPA、992-BPA、993-BPA、995-BPA。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4	124	528	30.40	16	3	2	862-CMP、870-CMP。
合 計					10,656		298	274	109	

**矯正署基隆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7	93.08	1,968	0	0.00	0	0	0	7432-JT。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轎式小客車	4	94.10	1,998	1,416	30.40	43	51	29	8468-KM。
1	2 1人座警備車	22	91.06	4,104	1,416	27.00	38	51	14	WD-283。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4	125	264	30.40	8	2	1	AG2-198。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4	125	264	30.40	8	2	1	K7N-535。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5	264	30.40	8	2	1	633-BBB。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6	125	264	30.40	8	2	1	011-CVD。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6	101	264	30.40	8	2	1	119-GFA。
1	電動機車	1	100.06	0	0	0.00	0	2	0	019-SGW。小 型輕型電動機 車(含電池)。 101年11月由 臺東戒治所移 入。
	合 計				4,152		121	112	48	

**矯正署澎湖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3.11	1,999	0	0.00	0	0	0	E6-5361。
1	大貨車	2	96.12	4,009	1,416	27.00	38	51	8	916-TR。
1	4 0 人座警備車	41	85.12	4,009	1,416	27.00	38	9	3	WZ-060。 預計108年6月 汰換為中型警 備車。
1	2 1 人座警備車	20	97.06	4,009	1,416	27.00	38	51	3	001-WE。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7.03	8,226	1,944	27.00	52	51	3	VT-803。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98.07	4,899	1,416	27.00	38	51	3	111-UV。 垃圾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5.06	2,351	1,416	30.40	43	26	2	AFY-5230。 救護車。105 年度由本監消 費合作社捐贈 。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8	124	528	30.40	16	3	2	P6D-679、P6D -680。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8	124	264	30.40	8	2	1	3JN-571。
1	電動機車	1	100.05	0	0	0.00	0	2	0	001-SHA。小 型輕型電動機 車(含電池)。
1	小型警備車	7	95.08	2,350	1,416	30.40	43	51	2	E6-7292。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1	小型警備車	6	98.07	2,488	1,416	30.40	43	51	2	6293-TG。
合 計										
					12,648		359	347	29	

**矯正署綠島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8	96.09	1,998	1,416	30.40	43	51	5	7609-TF。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轎式小客車	4	107.06	1,798	1,416	30.40	43	9	4	AWD-7093。
1	大貨車	2	97.05	4,009	1,416	27.00	38	51	8	968-UK。 傾卸式貨車。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86.11	2,488	1,416	30.40	43	9	3	WZ-102。 預計108年6月 汰換為小型警 備車。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3	125	792	30.40	24	5	3	K68-219、K68 -220、K68-22 1。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3	124	792	30.40	24	5	3	M7Y-662、M7Y -663、M7Y-67 0。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4	264	30.40	8	2	1	092-BDU。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3	124	528	30.40	16	3	2	831-CTV、832 -CTV。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5	125	792	30.40	24	5	3	292-HJS、293 -HJS、295-HJ S。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0.06	125	528	30.40	16	3	2	193-LXF、195 -LXF。
	合 計				9,360		280	143	33	

**矯正署金門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4.10	1,998	1,416	30.40	43	51	7	6F-7752。
1	2 1人座警備車	22	86.11	4,104	1,416	27.00	38	9	3	VZ-029。 預計108年9月 汰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10	125	264	30.40	8	2	2	112-PZE。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4	125	264	30.40	8	2	1	105-PZF。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5	264	30.40	8	2	2	3JW-687。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4	125	264	30.40	8	2	1	621-CFE。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3	125	528	30.40	16	3	4	061-HKU、060 -HKU。
1	小型警備車	6	99.05	2,488	1,416	30.40	43	51	4	1651-WV。
	合 計				5,832		172	121	23	

矯正署桃園少年輔育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6	94.12	1,998	1,416	30.40	43	51	22	9921-MW。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轎式小客車	4	106.07	1,798	1,416	30.40	43	9	18	ATK-3029。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11	125	528	30.40	16	3	4	F3W-092、F3W -093。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10	124	528	30.40	16	3	4	N6V-837、N6V -838。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2	101	264	30.40	8	2	2	8FR-177。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5	125	264	30.40	8	2	2	853-DHG。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8	101	264	30.40	8	2	2	971-GHH。
	合 計				4,680		142	71	54	

**矯正署彰化少年輔育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107.06	1,798	1,416	30.40	43	9	50	AWD-7096。
1	小客貨兩用車	7	97.04	2,351	1,416	30.40	43	51	37	4177-UE。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6	125	264	30.40	8	2	1	787-HJS。101年11月由臺東戒治所移入。
3	電動機車	1	100.06	0	0	0.00	0	5	1	018-SGW、020-SGW、023-SGW。小型輕型電動機車(含電池)。101年11月由臺東戒治所移入。
1	電動機車	1	102.04	0	0	0.00	0	2	0	733-QKG。輕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本年度新增車輛：										
1	電動機車	1	108.05	0	0	0.00	0	2	0	新購。重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合 計										
					3,096		94	70	90	

**誠正中學**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8.05	1,794	1,416	30.40	43	51	13	8056-VW。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88.10	4,104	1,416	27.00	38	51	9	WF-422。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5	102.06	2,351	1,416	30.40	43	51	2	ABJ-3817。 救護車。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7	124	528	30.40	16	3	2	275-DKJ、276 -DKJ。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7	124	792	30.40	24	5	3	670-GKD、671 -GKD、672-GK D。
	合 計				5,568		164	162	29	

**明陽中學**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2.03	1,995	0	0.00	0	0	0	9W-3738。
1	轎式小客車	7	93.11	2,350	0	0.00	0	0	0	ZS-1422。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2 1人座警備車	22	88.12	4,104	1,416	27.00	38	51	13	WX-021。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8.12	7,961	1,944	27.00	52	51	3	3H-608。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3.12	2,351	1,416	30.40	43	34	6	AML-1572。 救護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5	124	264	30.40	8	2	1	517-MAM。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2.04	124	528	30.40	16	3	2	682-MAL、683 -MAL。
合 計										
					5,568		158	141	24	

**矯正署泰源技能訓練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4.10	2,378	1,416	30.40	43	51	21	9838-JN。
1	轎式小客車	5	95.06	2,350	1,416	30.40	43	51	22	3321-MK。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4 5 人座大客車	41	100.08	7,684	1,944	27.00	52	51	31	989-WD。
1	4 5 人座大客車	41	101.09	7,684	1,944	27.00	52	51	31	969-WD。
1	大貨車	2	85.12	6,728	1,944	27.00	52	51	30	VS-745。
1	大貨車	2	102.11	2,999	1,416	27.00	38	34	17	497-VT。
1	小貨車	2	98.08	1,998	1,416	30.40	43	51	17	9715-UP。
1	4 0 人座警備車	36	98.12	7,684	1,944	27.00	52	51	9	028-WE。
1	2 1 人座警備車	18	103.09	4,009	1,416	27.00	38	34	8	776-WB。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7	106.02	2,351	1,416	30.40	43	26	6	ARX-3973。 救護車。
4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5	124	1,056	30.40	32	7	4	M7Z-677、M7Z-679、M7Z-680、M7Z-681。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5	50	792	30.40	24	5	2	612-QBY、613-QBY、615-QBY。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0.06	101	528	30.40	16	3	2	572-KEE、573-KEE。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5	124	792	30.40	24	5	3	861-LXP、862-LXP、863-LXP。
1	小型警備車	4	107.03	2,378	1,416	30.40	43	9	7	AVN-1926。 107年度由本 所消費合作社 捐贈。
本年度新增車輛：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108.07	4,334	1,416	27.00	38	9	3	新購。 垃圾車。
合 計					22,272		636	488	212	

**矯正署東成技能訓練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7	94.12	2,350	1,416	30.40	43	51	19	0732-MK。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轎式小客車	4	102.10	1,598	1,416	30.40	43	34	13	AAK-5307。
1	轎式小客車	4	106.04	1,798	1,416	30.40	43	26	13	ATJ-2387。
1	2 1人座警備車	19	91.07	3,907	1,416	27.00	38	51	7	WZ-119。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5	91.12	4,751	1,416	27.00	38	51	3	3U-303。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6.04	2,351	1,416	30.40	43	26	3	ARX-5991。 救護車。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3	125	528	30.40	16	3	2	895-DYP、897 -DYP。
合 計					9,024		265	241	60	

**矯正署岩灣技能訓練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2.04	1,995	0	0.00	0	0	0	8W-2657。
1	小客貨兩用車	4	101.05	2,261	1,416	30.40	43	51	25	4009-G9。
1	40人座警備車	38	84.08	4,009	1,416	27.00	38	9	18	WZ-038。 預計107年8月 汰換為中型警 備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97.09	1,998	1,416	30.40	43	51	9	6437-UP。 救護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11	97	264	30.40	8	2	1	PVM-925。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12	49	88	30.40	3	2	0	WFC-560。預 計108年5月汰 換為輕型電動 機車(含電池) 。
合 計										
					4,600		135	114	53	

矯正署新店戒治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4.04	2,378	732 828	30.40 18.30	22 15	51	24	4411-KF。 油氣雙燃料車。 。
1	2 1人座警備車	17	94.05	4,104	1,416	27.00	38	51	13	WZ-167。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97.09	4,009	1,416	27.00	38	51	3	435-TV。 消防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6	125	264	30.40	8	2	2	290-GBL。
1	電動機車	1	99.07	0	0	0.00	0	2	0	199-SFA。小 型輕型電動機 車(含電池)。
1	小型警備車	7	96.11	2,350	1,416	30.40	43	51	2	7417-TH。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合 計				6,072		165	207	43	

矯正署高雄戒治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7.05	1,998	729 831	30.40 18.30	22 15	51	28	4615-TG。 油氣雙燃料車。 。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97.03	4,009	1,416	30.40	43	51	12	035-WE。 。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3.04	2,351	1,416	30.40	43	34	5	AHY-3190。 救護車。 。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2	124	264	30.40	8	2	2	062-CTN。 。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3	124	264	30.40	8	2	2	938-GEE。 。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2.05	124	264	30.40	8	2	2	AEH-5933。 。
1	小型警備車	4	96.09	1,998	729 831	30.40 18.30	22 15	51	7	4003-TG。 油氣雙燃料車。 。
	合 計				6,744		185	192	56	

矯正署臺東戒治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4.05	1,998	1,416	30.40	43	51	22	7311-JN。
1	大貨車	2	102.11	2,999	1,416	27.00	38	34	13	483-VT。
1	大貨車	2	105.09	2,999	1,416	27.00	38	26	21	KEC-9581。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91.06	4,104	1,416	27.00	38	51	3	WZ-118。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96.09	4,009	1,416	27.00	38	51	9	438-TR。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99.08	2,351	1,416	30.40	43	51	3	5390-WV。 救護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09	101	264	30.40	8	2	1	PVL-755。
7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6	125	1,848	30.40	56	12	7	780-HJS、781 -HJS、782-HJ S、783-HJS、 785-HJS、786 -HJS、788-HJ S。
5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6	149	1,320	30.40	40	9	6	790-HJS、791 -HJS、792-HJ S、793-HJS、 795-HJS。
6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0.06	149	1,584	30.40	48	10	7	327-LXF、328 -LXF、329-LX F、330-LXF、 331-LXF、332 -LXF。
	合計				13,512		392	296	93	

**矯正署臺北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2	96.07	2,350	1,416	30.40	43	51	21	4038-RH。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轎式小客車	8	103.08	2,497	1,416	27.00	38	34	21	AGS-9225。 103年度由本 所消費合作社 捐贈。
1	40人座警備車	36	97.09	7,684	1,944	27.00	52	51	3	030-WD。
1	21人座警備車	20	93.12	4,104	1,416	27.00	38	51	7	WZ-152。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5.06	7,127	1,944	27.00	52	51	3	QL-967。 消防車。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5	125	528	30.40	16	3	2	J6T-989、J6T-990。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5	125	792	30.40	24	5	3	K6T-299、K6T-300、K6T-301。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5	125	792	30.40	24	5	3	6HR-528、6HR-529、6HR-530。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8	125	528	30.40	16	3	2	272-DEK、273-DEK。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2	125	792	30.40	24	5	3	285-CNL、286-CNL、287-CNL。
1	小型警備車	4	93.10	1,995	1,416	30.40	43	51	4	ZV-7878。
1	小型警備車	4	102.11	1,998	1,416	30.40	43	34	2	AFK-2127。
合 計					14,400		415	345	75	

矯正署臺北女子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轎式小客車	7	91.06	1,968	0	0.00	0	0	0	5T-4108。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2 1人座警備車	17	94.05	4,104	1,416	27.00	38	51	10	WZ-168。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05	125	528	30.40	16	3	2	LM3-491、LM3-492。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3	125	264	30.40	8	2	1	CRV-062。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3	124	264	30.40	8	2	1	K5M-513。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4	125	264	30.40	8	2	1	203-DDR。
1	小型警備車	4	91.07	1,995	1,416	30.40	43	51	5	5T-9402。
	合 計				4,152		121	111	21	

矯正署桃園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2	125	528	30.40	16	3	4	J5P-326、J5P-327。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4	125	792	30.40	24	5	6	K6P-206、K6P-207、K6P-208。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5	528	30.40	16	3	4	078-BQJ、079-BQJ。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6	125	528	30.40	16	3	4	150-GBL、151-GBL。
1	小型警備車	5	95.09	2,350	1,416	30.40	43	51	5	9465-PK。 由已廢止設置許可救護車變更爲警備車。
	合計				3,792		115	66	23	

**矯正署新竹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100.04	1,798	1,416	30.40	43	51	15	4689-F5。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04	124	528	30.40	16	3	2	MJ5-187、MJ5-197。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5	124	264	30.40	8	2	1	N3K-857。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4	264	30.40	8	2	1	602-BRG。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4	101	528	30.40	16	3	2	597-GFX、596-GFX。
1	小型警備車	6	91.06	2,350	1,416	30.40	43	51	3	7853-FA。 由已廢止設置許可救護車變更為警備車；101年11月由高雄戒治所移入。
	合 計				4,416		134	112	25	

矯正署苗栗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9.05	1,798	1,416	30.40	43	51	16	1230-B6。
1	2 1人座警備車	21	86.12	4,214	1,416	27.00	38	9	12	WK-195。 預計108年5月 汰換。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0.05	2,351	1,416	30.40	43	51	6	4786-F7。 救護車。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7	124	528	30.40	16	3	6	F2S-713、F2S-715。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3	124	528	30.40	16	3	3	K5S-256、K5S-257。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3	149	264	30.40	8	2	2	K5S-255。
	合 計				5,568		164	119	45	

**矯正署臺中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大貨車	2	87.11	6,728	1,944	27.00	52	9	34	F6-496。 預計108年7月 汰換。
1	2人座警備車	22	93.07	4,104	1,416	27.00	38	51	16	WX-029。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87.11	5,307	1,416	27.00	38	9	8	F6-498。 垃圾車。預計 108年6月汰換 。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0	88.03	6,925	1,944	27.00	52	51	3	F6-842。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97.09	1,998	1,416	30.40	43	51	6	6521-WA。 救護車。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5	125	792	30.40	24	5	3	G5X-291、G5X- 292、G5X-29 3。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5	125	792	30.40	24	5	3	P2A-316、P2A- 317、P2A-31 8。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5	264	30.40	8	2	1	630-BWT。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5	125	264	30.40	8	2	1	890-DRT。
1	小型警備車	4	98.05	1,997	1,416	30.40	43	51	11	7500-WE。
1	小型警備車	7	104.05	2,198	1,416	30.40	43	34	28	ALY-8993。
合 計					13,080		375	269	114	

矯正署南投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8	91.07	1,968	0	0.00	0	0	0	6R-4143。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轎式小客車	4	91.11	1,995	0	0.00	0	0	0	6R-7845。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98.06	4,009	1,416	27.00	38	51	13	667-WD。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3	125	264	30.40	8	2	1	M2U-113。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8	124	792	30.40	24	5	3	330-DRJ、331-DRJ、332-DRJ。
	合計				2,472		70	58	17	

**矯正署彰化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101.02	1,798	1,416	30.40	43	51	16	5765-P9。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4	124	264	30.40	8	2	1	G2K-235。
	合 計				1,680		51	53	17	

矯正署雲林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4	125	264	30.40	8	2	1	H6E-970。
	合計				264		8	2	1	

矯正署嘉義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2 1人座警備車	22	93.07	4,104	1,416	27.00	38	51	9	WR-358。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5	125	792	30.40	24	5	3	G9J-791、G9J-792、G9J-793。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8	125	528	30.40	16	3	2	N5C-626、N5C-627。
1	小型警備車	7	94.11	2,694	1,416	30.40	43	51	3	5572-LT。
1	小型警備車	4	96.08	1,998	1,416	30.40	43	51	11	5575-SU。
	合計				5,568		164	162	30	

矯正署臺南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101.12	1,798	1,416	30.40	43	51	17	6273-V2。 101年度由本 所消費合作社 捐贈。
1	大貨車	2	98.12	4,899	1,416	27.00	38	51	30	643-US。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101.09	4,009	1,416	27.00	38	51	10	715-WD。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97.06	5,193	1,416	27.00	38	51	8	137-UG。 消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4.12	2,351	1,416	30.40	43	26	6	AQL-8203。 救護車。104 年度由本所消 費合作社捐贈 。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5	124	528	30.40	16	3	2	L9K-502、L9K -505。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6	124	528	30.40	16	3	2	791-BZA、792 -BZA。
1	小型警備車	4	91.10	1,995	1,416	30.40	43	51	7	6W-6796。
	合 計				9,552		276	287	82	

矯正署屏東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9.05	1,794	1,416	30.40	43	51	13	0477-E5。
1	2 1人座大客車	17	83.10	3,661	1,416	27.00	38	51	23	WY-217。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1.07	2,351	1,416	30.40	43	51	2	0417-V5。 救護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4	125	264	30.40	8	2	1	K68-921。102 年6月由臺東 監獄移入。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4	124	264	30.40	8	2	2	2JW-715。
	合 計				4,776		140	156	41	

**矯正署臺東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5	50	528	30.40	16	3	2	616-QBY、617-QBY。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6	125	792	30.40	24	5	3	692-HJS、693-HJS、695-HJS。
1	電動機車	1	100.06	0	0	0.00	0	2	0	025-SGW。小型輕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0.06	125	264	30.40	8	2	1	370-LXF。
	合 計				1,584		48	12	6	

矯正署花蓮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7	93.07	1,968	0	0.00	0	0	0	9312-GP。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103年9月 由高雄第二監 獄移入。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3	125	528	30.40	16	3	2	AQ7-472、AQ7 -473。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8	124	264	30.40	8	2	1	N3B-832。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7	125	528	30.40	16	3	2	5GL-602、5GL -603。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3	125	264	30.40	8	2	1	513-CMQ。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4	125	264	30.40	8	2	1	382-DBT。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0.02	124	264	30.40	8	2	1	798-KDS。
1	小型警備車	4	91.07	1,995	1,416	30.40	43	51	6	U8-7633。
1	小型警備車	8	95.08	1,998	1,416	30.40	43	51	6	8261-NZ。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警備車。
合 計					4,944		150	116	21	

# 矯正署基隆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99.04	1,798	1,416	30.40	43	51	15	0481-YQ。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4	124	528	30.40	16	3	3	AG2-069、AG2-070。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6	124	528	30.40	16	3	3	801-DGE、802-DGE。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4	101	264	30.40	8	2	1	179-EFJ。
1	小型警備車	7	97.09	2,488	1,416	30.40	43	51	7	4752-VH。
	合 計				4,152		126	111	30	

矯正署連江看守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型警備車	6	100.04	2,488	1,416	30.40	43	51	2	0992-QS。
	合計				1,416		43	51	2	

矯正署臺北少年觀護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4	125	528	30.40	16	3	2	337-DDW、338-DDW。
1	小型警備車	4	91.07	1,995	1,416	30.40	43	51	1	6T-2653。
	合計				1,944		59	54	3	

矯正署臺中少年觀護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轎式小客車	5	94.09	2,350	1,416	30.40	43	51	25	9310-LQ。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98.06	4,009	1,416	27.00	38	51	15	446-WD。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04	125	528	30.40	16	3	3	LL5-491、LL5 -492。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4	125	528	30.40	16	3	2	G5R-580、G5R -581。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5	125	264	30.40	8	2	1	862-GRB。
1	小型警備車	4	93.11	1,999	1,416	30.40	43	51	7	7629-KZ。
	合 計				5,568		164	162	53	

矯正署臺南少年觀護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2	125	264	30.40	8	2	1	J5P-331。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5.02	125	264	30.40	8	2	1	K3U-110。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6.08	124	264	30.40	8	2	1	916-BZQ。
1	小型警備車	4	98.06	1,997	1,416	30.40	43	51	5	1096-WR。
	合計				2,208		67	56	9	

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4	104.12	1,798	1,416	30.40	43	26	18	ANZ-2961。
1	小貨車	2	104.11	2,776	1,416	27.00	38	26	22	ANV-6530。
1	40人座警備車	41	105.05	7,684	1,944	27.00	52	26	20	676-WF。
1	21人座警備車	20	105.04	4,009	1,416	27.00	38	26	19	670-WF。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2	125	264	30.40	8	2	1	J5P-330。104年11月由桃園監獄移入。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5	125	264	30.40	8	2	1	022-DFE。104年11月由桃園看守所移入。
5	電動機車	1	104.12	0	0	0.00	0	9	2	028-SFS、029-SFS、030-SFS、031-SFS、032-SFS。小型輕型電動機車(含電池)。
1	小型警備車	7	105.02	2,198	1,416	30.40	43	26	9	APV-8275。
	合計				8,136		231	139	91	

矯正署臺南第二監獄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轎式小客車	6	94.10	1,998	1,416	30.40	43	51	21	4019-NP。 由已廢止設置 許可救護車變 更為轎式小客 車；104年11 月由臺南監獄 移入。
1	轎式小客車	4	104.12	1,798	1,416	30.40	43	26	16	ANZ-2962。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5.01	2,198	1,416	30.40	43	26	22	AQQ-2321。
1	2人座警備車	20	105.04	4,009	1,416	27.00	38	26	19	358-WG。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5.03	2,351	1,416	30.40	43	26	7	AJZ-3791。 救護車。
2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4	124	528	30.40	16	3	4	863-CMP、865 -CMP。104年1 1月由宜蘭監 獄移入。
5	電動機車	1	104.11	0	0	0.00	0	9	1	QAM-3053、QA M-3055、QAM- 3056、QAM-30 57、QAM-3058 。小型輕型電 動機車(含電 池)。
合計					7,608		226	165	90	

預算員額： 職員 8,166 人 技工 36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50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22 人 約僱 205 人  
 工友 147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8,726 人

矯正署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851棟	1,143,626.82	11,663,963	32,021	-	-	-
二、機關宿舍	2773戶	199,287.96	1,764,100	5,581	-	-	-
1 首長宿舍	1戶	99.28	2,062	3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373戶	53,236.15	558,686	1,492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1399戶	145,952.53	1,203,352	4,086	-	-	-
三、其他	1,465式	-	1,039,145	-	-	-	-
合 計		1,342,914.78	14,467,207	37,602		-	-

及所屬

舍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1,143,626.82	-	-	32,021
-	-	-	-	-	199,287.96	-	-	5,581
-	-	-	-	-	99.28	-	-	3
-	-	-	-	-	53,236.15	-	-	1,492
-	-	-	-	-	145,952.53	-	-	4,086
-	-	-	-	-	-	-	-	-
-	-	-	-	-	1,342,914.78	-	-	37,602

**矯正署**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 對個人之捐助					-
0443 社會保險負擔					-
(1)3523174100					-
矯正業務					-
[1]補助收容人健保費	01	經常性	各監院所校收容人	係各監院所校收容人健保補助費用。	-
0454 差額補貼					-
(1)3523174100					-
矯正業務					-
[1]明陽及誠正中學退休校長、老師優惠存款利息差額	01	經常性	明陽及誠正中學退休校長、老師	係明陽及誠正中學退休校長、老師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貼。	-
0475 獎勵及慰問					-
(1)3523170100					-
一般行政					-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經常性	本署退休退職人員	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2)3523174100					-
矯正業務					-
[1]明陽及誠正中學資深優良教師獎金	01	經常性	明陽及誠正中學老師	係明陽及誠正中學資深優良教師獎金。	-
[1]矯正機關收容人就讀空中大學課程學習成績優異獎勵金	01	經常性	各監院所校收容人	係各監院所校收容人就讀空中大學課程學習成績優異獎勵金。	-
(3)3523174100					-
矯正業務					-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2	經常性	各矯正機關退休退職人員	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及所屬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251,272	-	-	1,251,272
-	1,251,272	-	-	1,251,272
-	1,247,588	-	-	1,247,588
-	1,247,588	-	-	1,247,588
-	1,247,588	-	-	1,247,588
-	432	-	-	432
-	432	-	-	432
-	432	-	-	432
-	3,252	-	-	3,252
-	84	-	-	84
-	84	-	-	84
-	226	-	-	226
-	114	-	-	114
-	112	-	-	112
-	2,942	-	-	2,942
-	2,942	-	-	2,942

本 頁 空 白

**矯正署及所屬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1	12	175	1	18	175
考 察	1	12	175	1	18	175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	-	-	-	-	-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矯正署**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 會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英國矯正機關多元矯正處遇課程「犯罪者行爲計畫(OBPs)」參訪計畫91	英國(倫敦)	英國矯正機關	1. 期望藉由考察英國多元矯正處遇課程，擷取適合我國運用之處遇課程，以提升我國在教化及輔導之成效。 2. 藉由引用多元矯正處遇課程，降低我國再犯率，以期解決矯正機構擁擠現況。	108.09-108.10	6	2

及所屬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合計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00	72	3	175	175	矯正業務	無				

**矯正署**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關懷臺籍收容人在陸服刑情況，並宣揚推廣本署矯正教化及技訓成果91	浙江省	大陸地區矯正機關(浙江省)	持續派員赴大陸地區探視我方在陸服刑收容人並持續宣揚本署於矯正藝文教化及技訓成果，促進兩岸矯正文化實質交流。	108.10 - 108.12	10	5

及所屬  
畫預算類別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64	244	152	460	矯正業務	無	

矯正署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 計		11,062,210	-	-	1,251,272	12,313,482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11,062,210	-	-	1,251,272	12,313,482

及所屬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形成	資		本		支		出	小計	總計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1,009,086	-	-	-	-	-	-	1,009,086	13,322,568	
1,009,086	-	-	-	-	-	-	1,009,086	13,322,568	

**矯正署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6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7年度 預算數	108年度 預算數	109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雲林第二監獄擴 建工程計畫	106-109	12.77	0.08	0.74	3.60	8.35	1. 行政院106年8月9 日院臺法字第1060 02604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8年度預 算編列於「改善監 所計畫」科目。
八德外役監獄新(擴) 建工程計畫	106-111	27.30	0.01	0.25	3.45	23.59	1. 行政院106年8月9 日院臺法字第1060 026048號函核定。 2. 本計畫108年度預 算編列於「改善監 所計畫」科目。
彰化看守所新(擴) 建工程計畫	107-112	29.26	-	-	0.51	28.75	本計畫108年度預算 編列於「改善監所計 畫」科目。

本 頁 空 白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辦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615	365
1.3523174100 矯正業務			615	365
(1)矯正機關收容人風險管理之研究	108-108	<p>1.以定量(量化)分析(Empirical research)為主要研究方法。</p> <p>2.主要目的為建立適用整體矯正機關之收容人暴力風險評估量表，以區分風險級別，提升教化及管理資源運用與分配之效能；其次為促進類別處遇發展，提供具暴力傾向或風險之收容人合適處遇課程或方案，以增強適應能力、有效防止風險實現，達改悔之效。</p> <p>3.需參考國外暴力風險評估工具，如暴力風險評估指南(VRAG)、歷史，臨床和風險管理(HCR-20)等，及國內外心理測驗，如焦慮量表、壓力量表等，且應包含靜態(如前科罪名、刑期)及動態(如家庭關係)因子；於我國矯正機關抽樣調查後，以研擬我國本土化之評估工具及建立整體施測流程，最終以建立常模為目標。</p> <p>4.廣為參考國外矯正機關較為成熟發展之風險評估系統及分類分級制度，如英國、澳洲、加拿大、美國等，並分析優劣及我國適合參採運用之部分，另就我國現行相關主要矯正制度(如懲罰、獎勵、分類監禁、累進處遇、善時及假釋)如何逐步結合或修正策進，以提升管理人力及教化處遇之效能，提出周全策略。</p>	615	365

及所屬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門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其 他	資 本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	980
-	-	-	-	980
-	-	-	-	980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一項	<p>一、<b>通案決議部分：</b></p> <p><b>單位預算部分</b></p>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2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賦稅署、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觀光局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li> <li>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民用航空局、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li> <li>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內政部、國庫署、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li> <li>水電費：統刪 1%，其中監察院、審計部、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li> <li>政策宣導費：統刪 3%。</li> <li>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9.2%，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臺灣</li> </ol>	<p>已遵照辦理。</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智慧財產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國際貿易局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司法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文化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2%，其中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4 億 6,5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第二項	<p>現行特別費之支用範圍包括贈送婚喪喜慶之禮金、奠儀、禮品、花籃(圈)、喜幛、輓聯、中堂、匾額，及對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人員之獎(犒賞)、慰勞與慰問等支出。另特別費之支用，均需檢據核銷，又列支對象不論本職及兼職僅得擇一列支。鑒於行政院前次通盤檢討使用範圍及報支手續係於 95 年間辦理，為持續檢討精進，建請行政院適時檢討「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相關事宜。</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三項	<p>本院審查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為按月支(兼)領退休金(俸)在新臺幣 2 萬元以下之退休(伍)人員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的軍公教人員及其遺族，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為原則，行政院並於 102 年 9 月 5 日令發布「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作為發給之依據。106 年參酌國民所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變動情形，核定基準數額為 2 萬 5,000 元；同年 6 月 13 日又修正該辦法，將兼領月退休金還原為以全額月退休金計算，年終慰問金發給人數已大幅下降。為對經濟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者做適當的照顧，並期資源合理之運用，年終慰問金之發放，仍請依前揭原則及規定辦理。</p>	<p>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第四項	<p>行政院於 105 年 9 月 8 日以院授人給揆字第 1050053161 號函修正發給對象為支(兼)領月退休金在 2 萬 5 千元以下(兼領月退休金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失能」之退休公教人員，以及退休</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五 項	<p>時未具工作能力之退休公教人員，得由各機關酌贈三節慰問金。鑑於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應隨之調整；現雖已較為限縮發放對象及金額，行政院仍應就財政、資源分配或退休人員所得等因素，適時檢討，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p> <p>為維護公務人員權益，避免加班補休因業務繁忙無法於期限內休畢，建請公務人員一般加班補休期限比照專案加班補休辦理方式，均放寬於一年內補休完畢。</p>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六 項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計編列 1 兆 9,917 億 7,307 萬 1 千元，較 106 年度法定預算數 1 兆 9,739 億 9,594 萬 7 千元增加 177 億 7,712 萬 4 千元（增幅 0.90%）。行政院於近年度皆編列近 2 兆元之歲出預算，規模居高不下，在資源有限下，當應就國家發展各項政事所需，審慎分配各主管部會執行，惟如從各主管部會近年獲賦預算之消長情形觀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部會及對其他部會產生資源分配上之排擠效果，值行政院正視。經我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主管部會，且部分主管部會如衛福部、勞動部、教育部之分配預算近年增長頗速，恐加深資源分配之排擠效果，不利國家總體經濟之均衡發展，要求行政院應正視此現象並妥謀因應改善之道。</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七 項	<p>中央政府總預算支應施政所需之經費，檢視施政結果對於總體經濟均衡之影響亦有其必要。鑑於近年來國內超額儲蓄情形未能有效改善，顯示行政部門過去所為相關措施恐未能對症下藥，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影響投資意願等之相關政策措施，以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提高民間投資意願，導正總體經濟失衡現象。</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八 項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 兆 9,918 億元、歲入歲出短絀 944 億元，加上該年度辦理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106-107 年度）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107-108 年度）歲出規模已逾 2 兆元、收支短絀則擴大為 1,958 億元，觀察 10 餘年來中央政府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大致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且多為赤字預算，恐不符健全財政原則。中央政府之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於逐年增加之趨勢下，107 年度之規模已逾 2 兆元，且近 10 餘年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持續短絀，不符健全財政原則，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缺口，以符世界各國重視財政紀律之潮流，並提昇國家競爭力。</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九 項	<p>鑒於預算法第 27 條規定：「政府非依法律，不得於其預算外增加債務……。」同法第 9 條規定：「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者，應於預算書中列表說明；其對國庫有重大影響者，並應向立法院報告。」歷年中央政府總預算除於「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列有臺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運合約乙項外，亦從 100 年度起揭露軍公教人員新、舊制退撫基金、勞工保險、公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等未來需由政府負擔支出事項，惟仍有部分承諾事項未來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而未</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十項	<p>揭露者，允有詳實揭露之必要。截至 106 年 7 月底中央政府一年以上債務未償餘額為 5 兆 3,615 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為 860 億元，總計上述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公債合計數為 5 兆 4,475 億元，而未揭露之鉅額潛藏負債保守估計約在 17 兆 6,051 億元以上，未來勢將成為政府財政嚴重負擔。而有關潛藏負債之表達，審計部雖於 105 年度決算審定書內作部分揭露，行政院主計總處亦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揭露相關資訊，惟因部分實際舉借債務金額及法定給付義務排除於公共債務法債務未償餘額之額度，致財政主管機關所計算之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占 GDP 比率，遠低於歐美各國或亞洲鄰近國家（如日本）債務比率，恐造成外界誤解國家財政結構良好之假象；公共債務法雖已修法將債務比率之計算，由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占前三年度名目國民生產毛額平均數改為占前三年度國內生產毛額平均數，並增加政府債務預警機制，惟對公共債務之定義及潛藏負債之管控仍有未盡之處，為促使政府正視鉅額潛藏負債及重視財政紀律，並利政府債務之控管及表達，建請行政院應廣續檢討改善。</p> <p>鑒於預算法第 1 條第 3 項規定：「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財務管理為基礎，並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將此原則體現於政府之財政規劃上，即須將舉債換取之施政資源，有效引導用於具未來效益之公共建設或投資，發揮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進而提高國民所得。然而，近 20 餘年間中央政府債務迅速累積、人均負債隨之攀升，惟國內生產毛額之提昇卻有限，舉債用於施政之效益性備受考驗。近 20 餘年，GDP 僅上升 2.76 倍，惟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增加逾 20 倍，因此政府舉債用於施政能量之同時，應審慎評估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並持續檢討強化中央政府之債務管理。</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十一項	<p>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常收支賸餘 1,903 億元，惟歲入歲出相抵（經資門併計）仍有差短 944 億元。建請行政院應研謀稅制改革方案，俾有效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且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另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增加經常收入之穩定性，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俾臻整體財政之穩健，提昇政府施政效能及國家競爭力。</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十二項	<p>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 兆 9,918 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高達 1 兆 4,115 億元，占歲出預算總額之 70.86%，高於 106 年度之 69.33%。107 年度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為 5,803 億元，較 106 年度之 6,053 億元減少 250 億元，顯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 7 成，仍居高不下，歲出結構持續僵化。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 70.86%，歲出預算結構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 5,803 億元（占 29.14%），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要求行政院應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提高政府歲出預算編列之靈活度，並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十三項	<p>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占歲出額度成數仍</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十四項	<p>高，以致財政資源因應新增政務需要彈性配置之空間有限；惟關於依法律義務必須之支出，不僅行政院未定義其範圍，其內容項目亦未彙核列表揭露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導致外界難以檢視行政院每年度依法律所必須編列之固定支出細項，對於其內容是否確屬法律義務，尚有待行政院公開揭露支出之內容項目與金額以釐清之。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既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p> <p>鑒於中央各機關經管國有宿舍包括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眷屬宿舍等 4 類，截至 106 年第 2 季，各機關經管宿舍計有 4 萬 2,341 戶。為建立合理宿舍制度，提高國家資產運用效能，行政院前於 92 年及 96 年分別訂頒「國有宿舍及眷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國有職務宿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促請各宿舍管理機關應積極檢討國有宿舍使用效能，並加強處理無需保留公用之房地。惟近年部分機關宿舍仍存有長期閒置、低度利用或被占用之情事，亟待檢討強化運用效能。國有財產法第 61 條及第 62 條分別規定，主管機關對於各管理機關有關公用財產保管、使用、收益及處分情形，應為定期與不定期之檢查。財政部對於各主管機關管理公用財產情形，應隨時查詢。惟中央各機關經管之國有宿舍，截至 106 年第 2 季仍有近 2 成閒置，又部分機關被占用宿舍戶數逐年增加，且被占用期間逾 3 年之比率偏高，均顯國有宿舍經營及使用效能仍有待加強。信義首長宿舍由獲配機關自行經營，然近年閒置比率已近 5 成，請財政部加強督促各機關清理閒置或被占用宿舍，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p>	<p>配合財政部所定規定辦理。</p>
第十五項	<p>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四、(三)、2 點規定：「……居住公有房舍之現職軍公教員工，應由服務機關學校按月將所併入之房租津貼數額扣繳公庫。……。」又依行政院訂頒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 1 點規定：「各機關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依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表按月計收職務宿舍管理費。」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科目內，即據此編列各機關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收入合計 2 億 2 千萬餘元。行政院雖已訂定職務宿舍管理費最低收費基準，然僅規定各機關「得」依宿舍座落區位、使用設備及必要之維修費用等因素調高職務宿舍管理費，惟實務上，各機關多僅依最低標準收取管理費，又因行政院所訂收費基準偏低，致近年各機關管理費收入均不足支應宿舍相關維護成本，仍需國庫額外進行補貼，顯非妥當。要求行政院依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 4 點規定定期檢討。</p>	<p>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第十六項	<p>據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財產目錄顯示，截至該年底公務用財產帳面價值約 4.4 兆元，房屋建築及設備項目中扣除作業使用及撥交地方政府機關後之總值為 3,834 億餘元，其中各機關自有辦公廳舍計有 1 萬 7,121 棟，面積約 2,869 萬餘平方公尺；政府資產規模龐大，房地閒置亦屢有所聞，而近年各機關辦公廳舍租金預算雖已呈遞減狀態，</p>	<p>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十七項	<p>107 年度預算案仍逾 20 億元，有賡續檢討必要。中央政府財產數額龐大，國有房地閒置時有所聞，惟每年仍需編列高額租金預算，顯示國家資源運用效率有待提升，要求各機關應儘速檢討租用現址房舍之必要性及適當性，儘量運用現有國有房舍，俾國家資源有效運用。</p> <p>鑒於近年來政府推動重大體育建設計畫，常因規劃欠周、執行進度落後、跨區整合不足或機關間缺乏連結機制等缺失，影響施政計畫執行成效，故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於重大施政計畫前置作業階段，應審慎規劃並落實管考工作，如涉及各級政府或跨部會共同辦理事項，應加強橫向與縱向聯繫，以利計畫順利推動。</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十八項	<p>鑒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公共建設規模為 3,749 億元，分別編列於公務預算 1,617 億元、特別預算 878 億元、營業基金 923 億元及非營業基金 331 億元，各次類別分配情形分別為交通及建設 1,226 億元（公路 599 億元、軌道運輸 348 億元、航空 109 億元、港埠 129 億元及觀光 41 億元）、環境資源 702 億元（環境保護 34 億元、水利建設 500 億元、下水道 148 億元及國家公園 20 億元）、經濟及能源 895 億元（工商設施 249 億元及油電 646 億元）、都市開發 138 億元、文化設施 121 億元、教育設施 153 億元（教育 108 億元及體育 45 億元）、農業建設 464 億元及衛生福利 50 億元。政府公共建設為推動經濟成長之重要動能，囿於政府近年來財政困難，公務預算編列之公共建設未能擴增，要求行政院應研謀財源籌措方法，又公共建設預算長年主要編列於交通及建設部門別（尤以公路及軌道運輸次類別），允宜依優先順序合理配置資源於各次類別計畫，以使有限之公共建設資源投入能發揮更大成效。</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十九項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資本支出合計 3,011 億 6,745 萬 4 千元，其中「公共建設及設施」編列 509 億 6,818 萬 7 千元，金額龐鉅，且多數計畫係配合國家經濟建設發展需要編列，故公共工程能否如期如質完成，攸關政府施政效能。依政府採購法第 70 條第 3 項規定：「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轄）機關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另依同條第 4 項規定，應訂定工程施工查核作業辦法以資遵循。公共工程採購案件執行上屢傳爭議，惟近年工程採購案件施工查核比率不高，另部分主管機關查核小組查核件數亦未達規定比率，復未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皆應檢討改善，為有效監督施工品質及執行進度，要求行政院及其所相關機關應再加強查核件數，及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以杜採購案件爭議之發生，俾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p>	<p>配合行政院與法務部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第二十項	<p>依據審計部監督 106 年度行政院工程會列管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106 年度列管之公共建設計畫共有 208 件，截至 6 月底執行率（累計執行數/累計分配數）未達 80%之計畫計有 42 件（占列管總件數 20.19%），其中 21 件執行率甚至未達 50%（占列管總件數 10.10%）。又上述 42 件執行率未達 80%公共建設計畫以交通部 16 件最多，倘以占該部會列管計畫件數比，以退輔會 33.33%（2 件）為最高，內政部 26.67%（5 件）次之，文化部 25.00%（3 件）再次之，另執行</p>	<p>配合行政院與法務部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第二十一項	<p>率未達 50%公共建設計畫占比最高之部會仍為退輔會 33.33% (2 件)，文化部 16.67% (2 件) 次之，經濟部 12.20% (5 件) 再次之。部分公共建設計畫仍有執行情形不佳，或無法達成其原訂目標效益等，主要係計畫相關前置作業未盡完善或監督管理機制仍有不足等所致，為使政府投入公共建設之資源得以達成預期效益，要求行政院應積極強化公共建設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及監督管理機制。</p> <p>107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 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 107 年度編列數 174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81 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研發支出 228 億元，合共 1,460 億元，較 106 年度相同基礎預算數增加 121 億元，約增 9.1%，顯示政府對科技研發之重視。然全球智慧財產權爭議如火如荼展開，我國廠商之產品輸出美國市場，屢遭受國際專利訴訟威脅及美國關稅法 337 條款之控告，惟國內研究機構提起之反制訴訟或控告案件僅 10 餘件，反制訴訟能量恐不足。為有效降低國內廠商專利費用與智財權糾紛之風險，應盤點現行產業鏈技術缺口，布局研發關鍵性專利，並善加利用現有之專利，以形成完整、嚴密之專利保護網，俾面對激烈國際智財權競爭情勢。</p>	配合相關法規及相關權責部會規劃辦理。
第二十二項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 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案 174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81 億元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 228 億元，總計 1,460 億元 (較上年度增加 121 億元，增幅 9.04%)。其中 977 億元為中央研究院 115 億元、科技部 394 億元、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跨部會署計畫 16 億元及其餘機關 452 億元 (包括生命科技 115 億元、環境科技 30 億元、資通電子 102 億元、工程科技 101 億元、人社科服 65 億元及科技政策 39 億元)。中央政府逐年增編科技發展支出，且全國研發經費占國內生產毛額比率已逾 3%，惟政府鉅額科學技術研究支出卻未能發揮領頭羊效益並契合產業關鍵技術需求，致我國技術貿易逆差持續加劇，產業發展備受箝制，要求行政院應務實檢討並研擬積極對策，逐步改善技術貿易逆差問題。</p>	配合相關法規及相關權責部會規劃辦理。
第二十三項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學支出 1,057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1,134 億元減少 77 億元，減幅 6.79%；其中資本支出自 500 億元降為 409 億元，遽減 91 億元，減幅 18.20%，又資本支出除用於土地建築，主要為購置儀器設備。按金額 500 萬元 (含) 以上之貴重儀器為國家耗費鉅額公帑購買，應積極研謀提升使用效能，方屬妥適。惟經檢視中央政府各機關所提供資料顯示，部分貴重儀器之使用時數及使用收入偏低。部分機關貴重儀器近年使用時數偏低，且大部分儀器設備未能創造租金與其他使用收入，顯示使用效能未臻理想。貴重儀器乃為公共資源，若其對政府部門或研究機構未能產生合理回饋，形成政府研發資金運用之良性循環，恐招致外界非議，長期以往亦不利創新研發之推動，要求檢討改善。</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二十四項	<p>為推動資源共享理念及貴重儀器設備之有效管理運用，103 年 5 月行政院科技會報決議，請科技會報辦公室協調科技部、教育部等相關部會，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將政府補助經費購買之貴重儀器資訊，以雲端管理系統開放提供國內各研究機關或學術單位查詢運</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二十五項	<p>用。惟執行結果，中央各機關 500 萬元（含）以上貴重儀器置於開放共同管理平台之比率偏低，且供他用時數亦少。全球主要國家均相當重視科技資源共享，並透過完善法制以促進科技資源之共享。我國雖已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惟未建立促進開放之激勵引導機制、或未建立相應之開放、運行、維護、使用管理制度，致各機關配合意願不高，從而無法發揮資源共享之效益。又各機關貴重儀器提供予業界、其他法人研究機構及學界等之使用時數亦偏低，共享機制之效果並未顯著，執行推廣績效難謂有成，要求各部會應參酌科技部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之運作及管理模式，完善現行機制，強化貴重儀器共同開放之廣度，以營造優質產學研發資源共享環境。</p> <p>軌道建設之特性為投資與維運成本甚鉅且回收期較長，惟因其具有公共財屬性，票價之訂定常無法充分反映建設及營運成本，故除需有穩定而足夠之運量支撐票箱收入外，尚須藉由多元開發軌道周邊附屬設施及多角化業務經營等挹注財務收入。然目前國內軌道建設車站及周邊土地整合開發績效欠佳，且軌道營運機構之附屬事業發展不足，相關財源挹注有限，允待研謀改善。</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二十六項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共建設計畫—交通及建設—軌道運輸」合共編列 176 億元，占我國整體公共建設預算(1,617 億元)之 10.88%，僅次於公路(401 億元)及農業建設(427 億元)經費，高居我國公共建設經費第 3 位。鑑於軌道建設投資成本甚鉅，各國在建設前首重當地公共運輸使用量之提升，大多於達相當規模後始進一步評估興建軌道運輸之可行性。惟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仍待強化提升，又以高鐵完工營運後，因運量未達預期引發財務問題等前車之鑑；有關各地軌道建設之投資效益、各類交通運具間能否有效整合及如何提升民眾對於軌道運輸之使用等，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並研謀良策增進，以達我國軌道建設之健全良性發展。</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二十七項	<p>政府自 91 年度起，每年投入鉅額經費辦理各項水患治理及治山防洪計畫；91 年度至 106 年度，中央政府所投入之各項防洪經費已高達 5,298.36 億元，107 年度續編列相關計畫所需預算 381.86 億元，治理水患所需經費龐鉅，要求應有完整財務計畫，以長期整體規劃配置預算資源，亦應務實檢討中央與地方間有關治水經費負擔比例之合理性，以加速完成流域綜合治理。</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二十八項	<p>為追求環境永續發展，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水環境建設計畫經費 240.68 億元，加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與前瞻基礎計畫特別預算編列數 276.55 億元，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所編計畫型水環境建設經費 165.28 億元，合共 682.51 億元，較 106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2.27 億元，增幅 0.33%；經統計 91 至 107 年度中央政府投入之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已高達 1 兆 0,428.80 億元。水資源開發方案規劃過程長達數 10 年，如未能就整體計畫興建方式妥慎考量，除造成抗爭事件層出不窮，亦徒增政府不經濟支出；故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除允應配合當前政府施政重點，檢討其急迫性與優先順序，將資源作妥適配置及整合運用，亦應有長期財務規劃配合，以利中央與地方權責劃分及財政健全發展。</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二十九項	<p>依據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為推動以人為本的『新南向</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政策』，將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在經貿投資、教育訓練、農漁業合作、勞務諮商、資通訊能力建構等各領域的雙向交流互動，洽簽各項協定」、「提升臺灣在區域的重要性」，107 年度新南向政策經費計編列 71.9 億元，較 106 年度增加 27.4 億元，約增 61.6%，主要為經濟部 28.8 億元、教育部 17 億元、科技部 5.6 億元、僑務委員會 4.5 億元、外交部 3.2 億元、交通部 3.2 億元及衛生福利部 2.9 億元等。政府推動之新南向政策，係由各主政及協辦機關共同推動執行，為成功重新定位臺灣在亞洲發展之角色，各部會應善用並整合資源，俾發揮最大效益。新南向政策係政府現階段施政重點之一，惟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少數機關逾半，允宜加強控管進度；另為展現更具體之政策績效，未來將聚焦於五大旗艦計畫及三大潛力領域，並由各主、協辦機關分別編列預算辦理，惟因政策推動涵蓋之內容及計畫甚多，且分散於各部會，爰要求行政院應加強跨部會之連繫與協調，以避免資源重複配置，並發揮綜效。</p>	
第三十項	<p>我國產業用地迄今仍存有區域供需失衡及閒置現象；農、工用地競合不利產業用地儲備制度發展；且隨著國土計畫法公布施行，產業用地之開發與擴充，未符合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指導之開發行為者，將不得開發利用，產業用地總量管制隱然成型。是以，產業用地整體規劃開發及協調機制應及早建置，以解決產業用地儲備、開發與供需失衡現象。</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一項	<p>近年隨貿易自由化，我國中小企業因規模小、經營不易，擴展海外市場能力漸衰，國內貧富差距拉大，中低收入戶生活日益困難，中南部部分產業外移，及製造業研發經費投入不足，致營利事業營收及家戶所得與北部有相當差距，要求行政院應重視該等問題之嚴重性，研擬合宜解決方案，以降低對人民造成之負面影響。</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二項	<p>我國乃文化多元、民主開放之社會，深具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之潛力，然近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產值占全國 GDP 之比重呈現下降趨勢，外銷收入亦有衰退趨勢，且外銷表現遜於鄰近國家及全球整體文化產品出口表現，產業面臨激烈之國際競爭，要求行政院應協助（輔導）業者強化產品之文化內涵豐富度與多元性，以增進產品之市場競爭力，並妥善整合利用駐外單位資源，協助產業蒐集並掌握海外市場資訊及國際發展趨勢，以輔助國內相關產業拓展國際市場與增進海外行銷層面。</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三項	<p>鑒於臺南市與高雄市就轄區內國立高中職之得否移撥改隸，關鍵概取決於經費補助、員額需求及不動產產權移轉事項能否與中央取得共識，惟事涉中央財政能否勻應及相關人事法規之適用問題，要求行政院應客觀考量接管直轄市之財政狀況並以維持現有高中職校完善教育品質為本，協調有關機關協同教育部積極與臺南市與高雄市政府協商早日完成移撥改隸，避免體制混亂及影響學生權益。</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四項	<p>鑒於國際駭客手法詭譎多變，部分機關資安專責人力配置未盡妥適，資安防護工作尚難落實，要求行政院應研謀對策深植資安防護能量，建構合理之資安專業技術組織規模與用人彈性，延攬專業資安人員，提高國家資安技術專業量能，並整合資安防護資源，以強化區域聯防能力。</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三十五項	鑑於近 4 年全國資安防護經費投入情形來看，中央政府資安防護經費占該機關資訊通訊經費比率較低前 5 名主管機關分別為法務部、主計總處等五個單位，地方政府較低前 5 名機關則為台北市、連江縣政府等五個單位，其中不乏機敏性較高主管機關及重要直轄市，資安防護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恐不利達成國家整體資安防護目標。政府應儘速推動資安專法以管理各級機關資安，俾確立國家資安政策推動及管理方向，期深植資安能量於各部會，甚至推及民間關鍵基礎設施廠商；另資安防護經費雖逐年成長，惟無法窺悉全貌，且部分機關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應改善以利達成資安防護目標。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六項	行政院自 94 年度起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規範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自 103 年起研議修正性別預算之試辦，惟面對我國預計自 107 年將邁入高齡社會及女性高齡人口比率逐年擴增之趨勢，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近年推動性別影響評估之成效，以及性別預算試辦多年仍未能正式實施之原因，並審酌我國人口及社會變遷之需要研謀有效策進措施，以提高我國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執行成效。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七項	為落實性別平權，政府漸將聯合國性別主流化之各項作為，實踐於政府體制中，惟經檢視我國近 10 年來婦女部分之預算編列、勞動情形、所得水準、財產繼承、人身安全及公共設施等之變動趨勢，結果呈現女性勞動參與率雖有成長，惟成長態勢趨緩、女性所得水準與男性之差距漸有改善，惟老年女性貧窮化問題亟待解決、財產繼承權之性別差異趨向雖已漸有改善，惟不均態勢仍然存在，且性別差異弭平不易、性侵害案件未進入司法體系之比率逐年上升，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及支持系統似未落實、女男用大便器數比仍不足 2:1，女性如廁環境尚待加強，顯見政府在預算資源、促進婦女就業、托育服務、老年女性貧窮化、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公共設施等相關政策及措施容有改進空間，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以使女性在經濟、就業、司法、家庭及人身安全等面向之權益獲得保障及發展。	本項屬行政院應辦事項。
第三十八項	我國全國各地觀光遊憩據點可區分為國家風景區、國家公園、公營遊憩區、直轄市級及縣（市）級風景特定區、森林遊樂區、海水浴場等 8 大項，近年來各級政府致力於觀光遊憩據點新增及修繕以提高服務品質，主要觀光遊憩據點自 88 年度 203 個，至 106 年 6 月底，已增加至 307 個，以交通部觀光局為例，107 年度重要觀光景點建設計畫預算編列 40.99 億元辦理相關業務。各級政府近年積極興建觀光相關設施，挹注龐鉅資源提升軟硬體設施，惟部分觀光遊憩據點參觀人次卻不增反減，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確實檢討並加強宣導；另為避免環境過度開發與破壞，熱門據點宜進行流量管制，強化友善環境建置及特色；有鑑於各級政府建置及維護休閒遊憩據點負擔不輕，應研謀提高據點之自籌財源可行性，或鼓勵民間企業捐助認養，俾利相關場所環境品質提升及有效推廣，以期發揮綜效。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三十九項	鑑於部分國稅局運用營業稅資料庫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作業專案查核之補徵稅額呈逐年減少之趨勢，且減少金額及比率甚高，其選案查核之策略及技術尚有精進空間，允宜精進電腦選案模式，及加強稽查人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四十項	<p>員人工選案查核經驗與專業能力；另我國為減輕稅捐稽徵成本並鼓勵營利事業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給予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者較高之實際費限額比率、10 年內之虧損得適用盈虧互抵等租稅優惠規定。惟 104 及 105 年度會計師簽證案件選查結果，選查對象連續 3 年度均有短(漏)報所得者之金額及比率甚高，且有增加之趨勢，顯示甚多企業並未因委託會計師簽證而減少其租稅逃漏，會計師簽證申報功能仍有待落實，以確實減少營利事業低報所得或租稅逃漏行為。此外，上述專案查核發現部分企業短(漏)報所得情形嚴重，惟 101 年度以後會計師代理所得稅務違失移送懲戒之案件僅 3 件，且處分結果尚屬輕微，有欠妥適，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積極查明會計師辦理稅務查核簽證因未盡專業應有之注意，致企業短(漏)報鉅額所得之疏失責任，俾利誠實申報納稅，並促進租稅公平。</p>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四十一項	<p>中央各部會依其業務職掌透過各種計畫型補助款項，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相關業務，理應對地方政府所提申請補助計畫之可行性及執行能力嚴加審核，並對補助案竣工後之使用情形妥為追蹤管控，俾使預算資源得以有效運用，然極少數部會仍時有預、決算差異甚大及設施低度使用情況，要求行政院應督導所屬機關強化事前計畫審核、執行過程及竣工後使用狀況之督考機制，以提升各補助案件執行成效。</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四十二項	<p>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原則係於相關法律明文規範主管機關、應(得)委託之保險人及行政經費負擔情形，惟目前行政經費之規範情形分歧，且編列方式及內容未盡周妥。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允宜研謀改進；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殊值檢討。</p>	配合行政院與法務部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四十三項	<p>行政院及所屬機關資訊業務委外經費 107 年度預算案數合計 73.9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67.7 億元約增加 6.2 億元(增幅 9.2%)，占資訊設備相關經費 130.1 億元比率 56.8%。檢視我國中央行政機關資訊業務委外辦理近年之發展情形，其居高不下之委外經費比率，恐將面臨潛在之資安風險。我國中央政府行政機關受限於資訊人力、經費資源，近年來推動資訊業務委外政策，其整體委外經費比率居高不下，又因欠缺妥適規範，加以資訊人力吃緊，爰面臨資訊業務主控性逐漸喪失及資安管理風險，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應積極檢討現行資訊業務委外政策，除應強化機關對委外建置之系統及軟硬體設施之主控性外，另應提供誘因鼓勵機關使用已開發之通用系統(如人事、薪資、公文等)，減少系統重複建置，以節省公帑。此外，更應配合電子化政府計畫之推動，適時調整既有公務流程，促進整體人力資源運用效益，以達成提升政府資訊業務效率之預期目標。</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四十三項	<p>近年來我國持續透過推動各項電子化政府計畫提供線上便民服務，其中，強調以民眾生活為核心，整合相關公共服務資訊，提供便利且安全之個人化服務之「數位服務個人化計畫」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算案即編列 3.3 億元。檢視近年來電子化政府服務推動情形，部分計畫執行成效容待檢討改善。我國政府多年來雖致力推動各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在建置資通訊基礎建設及發展各項線上公共服務雖有初步成果，惟城鄉間仍存在數位落差，且線上公共服務使用率不高。要求行政部門除持續針對偏鄉地區強化資通訊基礎建設，並積極宣導線上公共服務之便利性外，允宜積極檢討既有相關服務之功能，未來規劃時，允宜先瞭解民意需求，以使用者角度規劃單一窗口之流程整合服務，提供讓民眾真正有感之服務，以利提升民眾對公共線上服務之利用率。</p>	
第四十四項	<p>鑑於現行行政院所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所附之公務人員專業加給，曾於 90 年 1 月 1 日將原 55 種公務人員專業加給簡化為 29 種；94 年 1 月 1 日再依工作屬性相近、所需專業程度相當及整體衡平等原則再簡併為 25 種，後於 100 年 7 月 1 日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時，惟因適逢行政院組織調整期間，人員及各機關編制及安置尚未底定，故該表自 94 年迄今未再予簡併。經查該表對於專業加給之分類核有未盡合理之處，仍有加強簡化之必要。現行各公務機關人員所支領之專業加給種類仍屬繁多，且標準紊亂。按行政院組織架構業於 99 年 2 月 3 日依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調整為 29 個機關，為達成政府簡化作業程序之施政目標，宜藉由行政院組織再造之契機予以簡化，建請行政院積極研議。</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四十五項	<p>為解決長年來，澎湖地區之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地域加給）與金門與連江縣相較不公平之現象。行政院人事總處與國防部，應於四個月內，落實改善澎湖地區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之具體方案。有關澎湖地區軍方聘僱人員（包含評價聘僱人員）之離島加給改善數額，並應與軍公教人員相同</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四十六項	<p>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汰換、新購之公務車輛，優先採購「電動車輛」，以達到節能減碳、減少空污。</p>	<p>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第四十七項	<p>鑑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僅公務預算部分，不包括機密預算部分、赴大陸計畫預算數、非營業基金及營業基金等）預算案數 11 億 3,169 萬 1 千元，國外旅費金額龐鉅。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經費頗鉅，惟部分出國報告書未依規定登錄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且部分機關出國報告歸屬限閱比例偏高，似有規避監督之嫌，要求行政院督促所屬機關檢討改進。</p>	<p>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第四十八項	<p>排富門檻之設定，係在政府資源有限之前提下，優先運用於經濟弱勢之群體。然而當前分屬不同部會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家戶人口規定不一，不啻為政府施政邏輯之混亂，也迭生民怨。</p> <p>經查，我國現行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方面，訂有不同金額與計算範圍之排富門檻。例如，國民年金法、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係以個人所有之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不得超過新臺幣五百萬元為限。以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放辦法、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與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辦法，其不動產價值門檻訂為新臺幣六百五十萬元，但計算方式卻</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四十九項	<p>有家庭總收入應計算人口、申請人及配偶、幼兒與其父母或監護人等不同範圍之處理。</p> <p>爰要求行政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整體檢討所屬各機關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及公費安置資格所訂定之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對象範圍；往後並應參考土地公告現值之調整情形，定期檢討所訂金額門檻之合理性。</p>	
第五十項	<p>提供身心障礙者完善無障礙的工作環境，是政府及民間共同努力的目標，而對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的保障，更是一個國家民主進步、社會發展的表徵。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5 年身心障礙者於公務機關資訊應用概況調查報告」指出，任職公務機關的身心障礙者，有高達 96.6% 的比率需要使用電腦處理公務，而其使用公務系統之比率，依序為公文系統 78.8%、線上學習系統 71.0%、差勤系統 67.2% 等。</p> <p>然而各機關公務系統在規劃設計時，多數並未考量身心障礙同仁之使用需求。國發會之調查報告亦指出，公務機關中有 70% 以上的身心障礙者，需要透過同事協助才能使用公務系統完成工作。例如，視覺障礙者使用政府公文系統時，面臨圖片及按鈕沒有替代文字、需要使用滑鼠無法單以鍵盤操作等問題。顯示我國政府機關作業的高度 e 化，反而造成身心障礙者於職場面臨更多資訊系統障礙的考驗。</p> <p>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 106 年 10 月發布「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提供各機關參考，以逐步調整改善公務系統，提升整體工作環境之效率。然而該指引之發布並未同時訂定推動期程，恐將影響推動成效。爰此，要求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省市市政府、各縣市政府，與國營事業、行政法人等機關單位，於 107 年底前依據「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改進公務系統之設計，以期完善我國無障礙公務環境之建置，並帶動公私部門保障及落實身障同仁工作權益。</p>	配合行政院與法務部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五十一項	<p>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已於 103 年 12 月 3 日國內法化，根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10 條之規定，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的法規及行政措施，如有不符合公約規定之處，應於 106 年 12 月 3 日完成法規之修訂。經查，截至 106 年底止，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共 674 條的法規與行政措施，尚有 463 條未修正完成，顯已逾法定修正期限。</p> <p>我國於 106 年 11 月 3 日完成初次國家報告之審查，國際審查委員於結論性意見中表示，國家應加速檢討法規、政策、實務用語及方法，以確認身心障礙者擁有一切人權及基本自由，顯見國際審查委員對我國修法進度感到憂慮。且近期行政院院會通過之法案，如獸醫師法修正草案、口腔衛生人員法草案中，仍出現違反公約條文之歧視性規定，顯示政府部門欠缺對公約內涵應有的敏感度。</p> <p>爰要求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將列於優先檢視清單之法規與行政措施，全數修正完成。未來各院將法規函送立法院審查或備查前，應自行檢視是否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以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平等權益。</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五十一項	<p>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之相關規定，考績等第除直接影響考績獎金之金額，更影響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長期以來，由於銓敘部與人事行政</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總處對各機關「考績甲等人員比例以 50%為原則，最高不得超過 75%。」之行政指導，導致機關內部輪流拿乙等、低階公務員優先分配乙等的亂象叢生，考績制度也失去獎優汰劣的意義。</p> <p>依銓敘部提報考試院第 122 屆第 1 次會議業務報告資料陳述，自 85 年度舉辦首屆身心障礙特考至 103 年為止，身心障礙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之比率平均為 58.59%，最低之年度為 98 年 50.84%。前述統計數據與全國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人數比率，平均為 75%相較，存在極為明顯之差距。政府機關內部是否存在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優先分配乙等的潛規則，也迭受外界詬病。</p> <p>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16 條明定，身心障礙者之人格及合法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對其接受教育、應考、進用、就業、居住、遷徙、醫療等權益，不得有歧視之對待。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 27 條亦強調，身心障礙者享有與其他人人平等之工作權利，締約國應禁止各種形式的就業歧視。爰要求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提出近 10 年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等第分析及檢討報告，列出改善措施與逐年預期目標，於 107 年 6 月底前函送立法院；爾後逐年 9 月底前送交檢討與具體改善報告，使本院委員得依該報告審酌各院、部會等相關預算。</p> <p><b>附屬單位預算涉及本署及所屬應辦部分</b>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p> <p><b>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b> <b>行政院主管涉及本署及所屬應辦部分</b></p>	
第二十八項 (新增)	<p>有關兆豐國際商銀美國地區分行，因美國金融雙重監理機制，再遭美國聯邦儲備理事會 (FED) 裁罰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財政部除應查明事實，追究違失責任外；面對海外金融監理日益嚴格趨勢，行政院亦應責成相關部會，強化本國銀行及其海外分行之法令遵循、內部控制及防制洗錢機制，以健全金融機構業務經營。</p> <p><b>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涉及本署及所屬應辦部分</b></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七項 (新增)	<p>為因應業務需要，提高經營效率，各主管機關針對各該財團法人之政府遴 (核) 派之董事長、執行長、總經理、院長或秘書長，其初任年齡不得逾 62 歲，任期屆滿前年滿 65 歲者，應於 3 個月內更換之。但處理兩岸、國防或外交、貿易及科技事務之財團法人負責人或經理人，因有特殊原因或考量，依權責報經行政院或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但本人二親等內、在對岸涉及經濟利益者，不得出任。</p> <p><b>法務部歲出涉及本署及所屬應辦部分</b></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十項	<p>法務部統計，100 至 105 年受觀察勒戒之人出戒治所半年內之再犯率為 12.1%，探其原因之一係受限於觀察勒戒期間為 2 個月，新收調查後，實務常於 40 天後即可陸續出所，致在輔導部分無法受到完整之個別輔導。此外，醫療院所就成癮醫療雖有不少治療方法，然因無強制力等固定回診之制度，致部分成癮治療者無法受完整有效之治療療程。為有效幫助當事人接受完成之相關療程，爰請法務部以如何強化與衛生福利部合作關係，提升醫療院所之回診率與療程留滯率，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署已就「如何強化與衛生福利部合作關係，提升醫療院所之回診率與療程留滯率」相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7 月 13 日以法綜字第 1070012254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
第三十三項	<p>鑑於受刑人在監生活規律，與社會隔絕，出監後適應職場不易，法務</p>	本署已就「矯正機關應持續辦理自主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部已規劃監外自主作業方案，逐步開放受刑人得監外自主作業，截至 106 年 9 月，已核准逾 73 人，實際外出作業者 58 人。衡諸國外獄政先進國家，受刑人白日監外工作已行之有年，且工作職業類型廣泛，為有效協助受刑人再回社會的橋樑。為協助我國受刑人順利復歸社會，爰此建請法務部應持續辦理並逐步擴大、完善監外自主作業方案；又鑑於監所內職業訓練常囿於場地、設備等因素，無法與社會當前所需技術結合，法務部除應改善場地、積極引進資源，充實監所內職業訓練課程外；亦應結合勞動部資源，會同勞動部研議監外自主職業訓練之可行性與方案，並於 6 個月內以書面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與提案委員報告辦理情形。</p>	<p>監外作業，引進資源充實職業訓練課程及研議監外職訓」相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5 月 31 日以法授矯字第 1070300649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第五項 (新增)</p>	<p>矯正機關監所管理員長期面臨流動率高，人力缺口大，根據法務部統計資料，105 年矯正機關戒護人力預算員額 5,248 人、實際員額 4,642 人，缺額達 606 人。此外，104 年矯正機關管理員離職率達 6.98%，105 年也有 5.27%，離職率較 98 年之 2.8% 成長近 2 倍，且其排班制度及給薪制度已多年未調整。建請法務部檢討改善監所管理員留任率，並於下會期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p>	<p>本署已就「檢討改善監所管理員留任率」相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5 月 8 日以法綜決字第 1070152235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第十項 (新增)</p>	<p>因應 106 年 7 月行政院核定「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107 年度法務部主管編列辦理新世代反毒策略所需經費合計 2 億 5,257 萬 7 千元。根據「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之戒毒策略，矯正署研提精進矯正機關藥癮處遇模式之行動方案。經追蹤 98 年度施用毒品出獄 7887 名收容人之再犯情形，截至 105 年度再犯施用毒品罪者計有 5621 人，占比達 71.3%，即逾 7 成再犯率，又其中仍有 4017 人，約 5 成毒品罪收容人係於出獄後 2 年內再犯。換言之，目前施用毒品收容人之矯正成效未盡理想，容有檢討之必要。爰要求法務部研議相關措施，於下會期內送交書面報告至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p>	<p>本署已就「施用毒品收容人之矯正有檢討之必要」相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6 月 11 日以法綜字第 1070010141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第十七項 (新增)</p>	<p>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前法官胡景彬，因財產來源不明罪判刑 4 年 6 個月確定，於八德外役監服刑，法務部矯正署核准假釋引起社會譁然，撻伐不斷。經查，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在監受刑人罪名統計中，犯貪汙治罪條例者占所有受刑人比例不斷上升。法務部矯正署辦理外役監受刑人遴選作業容有監督檢視之必要，爰請法務部於下會期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辦理外役監受刑人遴選作業書面報告。</p> <p>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外役監受刑人之遴選，係依外役監條例第 4 條相關規定辦理，其中已明定受刑人罪名、刑期、累進處遇級別、犯次、撤銷假釋或保安處分待執行、以及是否有悛悔實據，身心健康適於外役作業等資格條件。又為使遴選公開透明，授權訂定外役監受刑人遴選實施辦法，就外役監受刑人遴選之辦理方式、程序、遴選條件、審查基準及其他應遵行事項分別訂定之。</li> <li>2. 為使外役監受刑人遴選作業更加透明、客觀，各機關每季公告受理受刑人之申請，依外役監條例及外役監受刑人遴選實施辦法進行資格審查，而遴選小組委員計有 11 人（其中 4 名外聘委員具有刑事司法、犯罪學、社會學或法律工作背景），評比採取量化積分制度，且遴選小組委員包含外部專家學者並採取無記名投票，尚具客觀、公</li> </ol>	<p>本署已就「外役監受刑人遴選作業容有監督檢視之必要」相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5 月 1 日以法綜字第 1070007213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第十八項 (新增)</p>	<p>正性。</p> <p>3. 綜上，鑑於外役監受刑人係由符合資格條件之受刑人報名，再經遴選小組委員審議決定，尚非辦理移監，提案文字修正為「法務部矯正署辦理外役監受刑人遴選作業容有監督檢視之必要，爰請法務部下會期內提出辦理外役監受刑人遴選作業書面報告。」。</p> <p>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前法官胡景彬，因財產來源不明罪判刑 4 年 6 月確定，併科罰金 450 萬元，於八德外役監服刑，法務部矯正署上週核准假釋，貪汙法官獲得假釋寬典，引起社會譁然，捷伐不斷。</p> <p>經查，法務部矯正署「辦理假釋應行注意事項」第 2 點規定：「假釋審查委員會對假釋案件，應就管教小組及教化科之意見，受刑人在執行中之有關事項，並參酌受刑人假釋後社會對其觀感詳為審查，認為悛悔有據，始得決議辦理假釋。假釋審查之決議，採無記名投票方法，取決於多數。」其中「參酌受刑人假釋後社會對其觀感詳為審查」、「認有悛悔有據」標準抽象難以理解。</p> <p>又根據法務部監獄受刑人假釋及撤銷假釋情形統計資料，自 2012 至 2016 年度監獄假釋審查委員會初審核准比率自 39.9%逐年上升至 49.7%，法務部假釋複審核准比率自每年維持近八成比率，假釋核准總比率自 32.6%上升至 40.0%。2012 至 2016 年度撤銷假釋人數與假釋人數比率自 15.4%不斷上升，2017 年 1 至 11 月撤銷假釋人數與假釋人數比率更高達 19.4%。</p> <p>法務部矯正署辦理假釋審核機制實有監督、改善之必要，爰此要求法務部於下會期內提出假釋審核機制改善措施專案報告，包括公開審查委員名單、假釋委員會及法務部假釋審核過程會議紀錄、悛悔有據判斷標準、假釋核准名單等資訊。</p>	<p>本署已提出假釋審核機制改善措施專案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5 月 8 日以法綜決字第 1070152236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第一項</p>	<p><b>矯正署及所屬</b></p> <p>凍結第 2 目「矯正業務」300 萬元，並就以下 8 項提案理由，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或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1. 有鑑於各類矯正機關收容人攻擊管理員事件統計，自 101 年度之 29 件，105 年度增加至 57 件，件數成長近 1 倍，其中以監獄發生攻擊事件次數最多。106 年 1 至 8 月矯正機關發生管理員受攻擊事件達 46 件，較 105 年 1 至 8 月之 40 件，持續增加。檢視相關案情，矯正機關第一線管理員包括導師、戒護人員、役男等均曾受攻擊，究其發生原因，主要為刑事政策趨嚴、重刑累犯激增、管教人力與收容人數比例失衡、專業輔導之心理師及社工員人力不足等原因，以致攻擊管理員事件之件數逐年提高，是類問題不僅打擊矯正人員士氣，亦造成安全威脅。爰請矯正署針對如何穩定囚情、健全獄政制度，及投注資源、提升矯正工作品質之具體檢討與規劃，以俾發揮矯正功能，並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p> <p>2. 矯正署及所屬 107 年度預算第 2 目「矯正業務」業務計畫共計編列 118 億 6,870 萬 8 千元，編列用於督導辦理各矯正機關之教化、戒護、技能訓練、戒治、醫療及給養等相關業務，發揮矯正功能等目標；然於 101 年起，矯正機關之管理人員或戒護人員遭受攻擊事件屢見不鮮，且更越發頻繁，從 101 年 29 件、102 年 25 件、103 年</p>	<p>法務部已於 107 年 5 月 30 日就以下 8 項決議有關事項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完成報告，經委員會決議，預算經凍結部分，准予動支，嗣經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1 次會議報告，該院並已於 107 年 6 月 20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119 號函知法務部在案。</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41 件、104 年 54 件、105 年 57 件、106 年至 8 月底 46 件，綜上，矯正機關收容人攻擊管理員事件，近年來逐漸增加，且有更惡化之趨勢，不僅對囚情穩定有負面效應，亦打擊矯正人員士氣並形成安全威脅，更甚者亦有招考人員之困難。爰請矯正署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檢討矯正機關管理方式暨如何保障管理人人身安全之專案報告。</p> <p>3. 目前矯正機關收容核定容額為 56,877 名，但近年來收容人數都在 60,000 人以上。以截至 106 年 8 月底為例，收容人數為 62,467 人，106 年月矯正機關的戒護人力預算員額為 5,392 人，然實際員額僅為 4,841 人，戒護人力與受刑人之平均比例 1:12.9，亦即平均一個管理人員要戒護近 13 個犯人，與鄰近國家戒護人力比相較，高出許多。又各監所戒護人力不足，導致戒護事故發生件數逐年升高，法務部雖已在 106 年司改國是會議中提出「獄政人力與設備之強化與擴充」計畫，預計 106 年底增額 347 人，使戒護人力比降至 1:11，迄 109 年降至 1:8，行政院另於 106 年 7 月核准矯正署增補 380 名戒護人力。惟查，截至 106 年 8 月底，矯正署戒護人力的實際員額僅為 4,841 人，與預算員額相較缺額達 551 人，顯見目前戒護情勢與工作嚴峻，並非單純增補人力可以解決，須從戒護動線設計、業務減量、善用先進科技設備等多方面著手，矯正署亦屢次至先進國家如澳洲、加拿大、韓國等國監獄，考察戒護規劃。爰請矯正署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與提案委員提出除增補人力外提升戒護能量之短、中、長程規劃之專案報告。</p> <p>4. 根據我國在監長刑期分布，104 年 10 年以上的受刑人增加為 94 年的 1 倍，而 15 年以上者則超過 3 倍，顯示未來我國監獄人口將會走向高齡化、長刑期化，受刑人可能在獄中終老。</p> <p>我國受刑人在監之處遇係依照「行刑累進處遇條例」，然而該條例卻對於在監受刑人逐漸老化的現象，未提出適當的修正，由於長刑期者積分晉級較為困難，導致例如高齡受刑者在接見、通信上的需求，以及依賴收音機高於閱讀的需求都較難達到。因此，法務部應就「行刑累進處遇條例」及其積分方式提出檢討，讓高齡、長刑期之受刑人得以在監得到應有的基本照護。爰請矯正署就提案理由，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5. 我國目前監所超收嚴重，戒護人力吃緊，導致監所管理人員時常過勞值勤，以宜蘭監獄夜勤為例，夜勤工作時間為早上 8 點至隔日上午 9 點，值勤時間為 25 小時，且採「做一休一、做一休三」的模式，每年另再補班 17 天，常有每週工時長達 48 小時的情形，顯有違反「公務人員週休二日實施辦法」每週工作總時數 40 小時的規定。106 年 8 月更發生值夜勤的女性管理人員過勞猝死的悲劇。另因戒護人力不足，常有戒護事故發生，如迄 106 年 10 月底已有 4 件收容人自殺既遂；349 件收容人自傷事件，亦發生 59 件收容人攻擊管理人員事件，處理此類死亡、傷害、暴力事件為高壓、高風險工作，易造成處理人員身心壓力與創傷，故矯正署應協助受有此類職業傷害者轉調勤務並給予相應之醫療協助。</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爰請矯正署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與提案委員提出輪值、工時及職業傷害預防和後續協助等事項改善計畫之書面報告。</p> <p>6. 有鑑於台中監獄外役分監於 106 年 11 月 6 日下午發生收容人脫逃案件，雖發動警力全面通緝亦追緝到該收容人，惟卻導致台中市民產生恐慌。經查，我國共 8 個外役監，大都在郊區且大面積空曠區域；且外役本身就是低度戒護、自主管理，惟台中外役分監則僅有 2 公頃，且與市區緊鄰，管理上即應特別注意。我國監獄的戒護人力比受刑人是 1：12，與國際上先進國家的 1：7 差距甚大，該名收容人脫逃案，亦顯露出我國矯正機關戒護人力長期不足之問題。爰請矯正署針對緊縮外役監受刑人篩選條件之可行性，及如何提升矯正機關戒護人力研議可行之精進作為，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p> <p>7. 矯正署 107 年度預算第 2 目「矯正業務」中「辦理矯正行政業務」計畫下編有 42 萬 6 千元，用於獄政興革、交流及研討業務。矯正署稱已於 105 年 8 月 30 日完成改善保外就醫制度之措施。但就法務部統計觀之，可知在該署之相關改善措施成效不佳。106 年度僅統計至 8 月底時，再犯、失聯或受通緝之人數已是近 5 年之最，顯見我國保外就醫制度經該署所稱之改善後，狀況反而更加惡化應予檢討改善。爰請矯正署就提案理由，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8. 有鑑於國人吸食毒品問題日益嚴重，吸毒者可以到醫院戒癮治療，輕微者被抓也可以進入戒治所觀察勒戒，但超過一半主要都被關進監獄，惟毒品的再犯率卻高達七成五，被抓入獄對吸食毒品者而言，只是暫時與毒品隔離，真正要根除再犯率之發生，必須加強回歸社會後的後端追蹤。以全國最大的新店戒治所為例，收容人與負責教化的心理師社工輔導員，比例為 1：76，對於毒癮戒治之問題當然力猶未逮，更遑論於一般監獄之吸食毒品者能獲得更多、更完善之戒治處遇。爰請矯正署針對吸食毒品者之戒治問題以及如何降低再犯率進行檢討，並研議有效之戒治、醫療、復歸、後追等具體策略，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執行成效專案報告。</p>	
<p>第 二 項</p>	<p>矯正署 107 年度預算第 2 目「矯正業務」項下「辦理矯正行政業務」編列 4 億 3,298 萬 7 千元，經查其中 76 萬 8 千元為赴中國大陸進行矯正業務觀摩研習及參訪所需之差旅費。</p> <p>然近年來兩岸詐騙盛行，我國人民於大陸或是他國查獲詐騙時，往往皆會被要求遣送至中國大陸，雖可能有犯詐欺之嫌，惟我國民眾仍質疑司法調查與人權保護之歸屬，雖目前兩岸情勢緊張，對於我國在大陸被羈押、調查之嫌疑犯，應仍受我國司法協助與人權保護，故仍亟待矯正署積極研議相關辦法進行人犯押解關懷。爰此凍結第 2 目「矯正業務」項下「辦理矯正行政業務」之「大陸地區旅費」38 萬 4 千元，待矯正署計劃前往中國大陸進行矯正業務觀摩研習及參訪前，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法務部已於 107 年 5 月 30 日就決議有關事項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完成報告，經委員會決議，預算經凍結部分，准予備查，嗣經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1 次會議報告，該院並已於 107 年 6 月 20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119 號函知法務部在案。</p>
<p>第 三 項</p>	<p>請矯正署就以下 2 項提案理由，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p>	<p>本署已就以下 2 項決議有關事項擬具</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報告。</p> <p>1. 我國目前少年矯治採「少年矯正學校」及「少年輔育院」雙軌並行制。然而，按法務部統計資料，104 年少年矯正學校每名收容少年所花經費約為 61.8 萬元；少年輔育院學生則為 34.3 萬元。少年矯正學校採小班制教學，師生比為 1：6.08 人，教育事項由教育部監管；少年輔育院之師生比則為 1：32.04 人，全院由法務部指導、監督。少年矯正學校與少年輔育院二者於教育資源上有顯著差異，不利非行少年的矯治與復歸。因此少年輔育院有改制成少年矯正學校之必要性，總統府 106 年召開之司改國是會議亦建議應將少年輔育院改制成矯正學校。矯正署雖已提出改制方案及經費評估，然查矯正署 107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改制相關費用。</p> <p>爰請矯正署按司改國是會議決議著手將少年輔育院改制成為少年矯正學校，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與提案委員提出改制期程書面報告。</p> <p>2. 根據 96 至 103 年間之「少年矯正機關與監獄職員年度缺額比率」統計顯示，少年輔育院職員之年度缺額比率在 5.8%至 10.8%之間，矯正學校在 4.5%至 8.6%，並且從 97 年起少年輔育院職員之缺額比率約 7%即開始超越監獄 6%、103 年少年矯正學校的職員缺額比率約 8.5%，也超越監獄 6.5%。按 105 年法務統計年報，少年輔育院現有員工數 181 人、少年矯正學校則為 230 人，皆與 105 年度之預算員額數有所落差。</p> <p>查收容少年觸法背後之因素複雜，有賴專業人員協助，對司法少年之資源不應有所減少，矯正署應參照教育部會銜衛生福利部訂定發布《中途學校員額編制準則》來修正其編制表，調整人員編制，納入缺乏之專業輔導人員、特殊教育人員等配置，爰請矯正署檢討及調整少年矯正機關現有人力及編制員額情形，並於 107 年 4 月 30 日前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5 月 23 日以法綜決字第 1070152589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第四項</p>	<p>收容人技能訓練不僅可培養收容人職業技能，使其易於就業，且可改變其出監後之社交接觸，有利於其更生與復歸社會。矯正機關對收容人之技能訓練雖日復重視，惟查 101 至 105 年度，參訓出監人數皆未及 3 千人數，比較當年度之出監人數，出監收容人參訓率均不及 10%，容有偏低與改進之空間。俟法務部以如何強化與勞動部合作關係，提升矯正機關收容人技能訓練之參訓率及技能檢定證照等級等，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p>	<p>本署已就「如何強化與勞動部合作關係，提升矯正機關收容人技能訓練之參訓率及技能檢定證照等級」相關事項擬具專案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6 月 25 日以法授矯字第 1070300752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第五項</p>	<p>爰請矯正署除加強設施設備、尋求教保專業團體、托育人員之意見協助外，應另與行政院主計總處研擬關於隨母入監（所）兒童之 108 年度公務預算應編列預算科目，以促進隨母入監（所）兒童之權益，並提供書面報告說明後續辦理狀況。</p>	<p>本署已就「攜子入監」相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5 月 16 日以法綜字第 1070008329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第六項</p>	<p>矯正署於 83 年取得國有財產署無償撥用之臺北女子看守所（原臺灣士林看守所）遷建用地，座落新北市汐止區基地面積為 19.77 公頃（19 萬 7,703.37 平方公尺），查法務部 105 年 3 月 17 日法綜字第 10501504020 號函核復矯正署同意「臺灣臺北第二監獄兼士林看守所計畫」自「法務部所屬機關辦公廳舍公共建設專案先期計畫」刪除。</p>	<p>1. 考量矯正機關用地取得不易，原基地尚不宜貿然廢止撥用繳回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爰責請本署就北部地區人犯收容之需求及客觀形勢變化重新審慎評估其可行性及必</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七項	<p>遷建計畫案因長期當地居民反對外，矯正署亦避免被侵占及傾倒垃圾等，每年亦編列逾百萬元支付保全費用，然矯正署表示就客觀形勢變化重新審慎評估其可行性及必要性，惟在未獲得共識前，尚無興建之規劃。綜上，此計劃案不僅被當地居民強烈反對，且造成用地長期閒置，不利國家資產使用效益，故計畫確無繼續推行之必要。爰此，請矯正署對此用地應重新務實評估，若無必要性應歸還國有財產署統籌，以利當地居民後續朝向兼顧公益及教育性質申請使用。</p> <p>長期以來，矯正機關之戒護與教化人力不足，不利矯正成效。據矯正署之資料顯示，105 年底戒護人員預算員額 5,248 人，實際員額 4,642 人，缺額達 606 人（占 11.55%）；教化人員情形較戒護人員緩和，其預算員額 384 人，實際員額 381 人，僅缺額 3 人（占 0.78%）。惟 106 年 8 月底矯正機關戒護與教化人力缺額仍甚，戒護人員缺額 551 人（占 10.22%），其中以管理員不足 538 人（占 11.51%）最多；教化人員則缺額 37 人（占 9.32%），其中以輔導員不足 8 人（占 14.04%）比重最高。</p> <p>目前臺灣 4,642 員額卻要戒護約 66,000 名受刑人，約莫 1 個人需戒護 13 人，然而以各國戒護人與受刑人比例觀之，香港約為 1：2；日本約為 1：5；韓國約為 1：4；美國約為 1：5；新加坡約為 1：6，在在證明戒護人力不足之情形仍然嚴重，故矯正署應於 3 個月內檢討戒護人力如何補足或受刑人該如何減少，並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要性，再行修正計畫內容層報行政院核定；同時積極與當地居民及民意代表溝通、協調，爭取支持。</p> <p>2. 案經考量汐止用地鄰近汐止科學園區，經本署 107 年 3 月 27 日召開汐止白匏湖用地規劃研商會議，初步決議朝向訓練中心、社會復歸中心及 BOT 廠區規劃，以作為自主監外作業收容人住宿場所（受刑人平日於監外作業，夜間及休息日於該場所內住宿），將俟上位計畫奉核定後辦理。</p>
第八項	<p>目前矯正機關收容核定容額為 56,877 名，但近年來收容人數都在 60,000 人以上。以截至 106 年 8 月底為例，收容人數為 62,467 人，106 年月矯正機關的教化人力僅 360 人，教化人力比為 1：175.5，與法務部於司改國是會議中提出「獄政人力與設備之強化與擴充」計畫，預計 106 年將教化人力比改善至 1：150 尚有一定差距，又現代刑罰思潮已由應報懲罰轉為偏重教化、教育，爰此請矯正署應儘速補足教化、輔導、社工等人力，以利受刑人順利復歸社會，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署已就「戒護人力如何補足、受刑人如何減少」相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3 月 8 日以法綜字第 1070150851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本署已就「應儘速補足教化、輔導、社工等人力」相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3 月 8 日以法綜字第 1070150851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第九項	<p>我國監獄建物老舊、且超收嚴重，導致受刑人居住環境、衛生條件不佳，向來為各方關注焦點。102 及 106 年兩公約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時，國際專家提出的結論性意見與建議，皆建議我國必須要積極改善監獄不人道的環境。自 106 年 2 月至 8 月歷時長達半年的司法改革國是會議亦決議矯正署應建立符合基本生活需求的矯正環境，包含儘速達到 1 人 1 床及完善人道處遇。</p> <p>再查，迄 106 年 3 月為止，我國 51 所監所中僅 13 所已全面改用自來水，其餘監所皆是地下水與自來水混用，惟地下水未如自來水經淨水場處理，易有水質不佳雜藏病原之疑慮，請矯正署應逐步將飲用</p>	<p>本署已就「矯正機關收容人環境改善（包含一人一床方案、全面改用自來水及舍房控溫機制）」相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6 月 1 日以法綜字第 1070010019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十項	<p>水及盥洗用水全面改用自來水。</p> <p>又，台灣氣候潮溼悶熱，近年又因地球暖化、氣溫日益攀升。已往矯正署為節省電費，常於夜間關閉舍房內通風設備，至受刑人酷熱難耐，影響囚情。故為受刑人健康及囚情穩定，矯正署應建立舍房內溫度監控機制，以舍房內溫度為通風設備開關基準，並將辦理情形於 6 個月內以書面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與提案委員報告。</p>	
第十一項	<p>據矯正署提供之資料，截至 106 年 4 月底止，桃園少年輔育院、彰化少年輔育院、誠正中學、明陽中學等 4 所少年矯正機構，共收容 27 名身心障礙之特殊兒少。鑑於身心障礙兒少除需專業特教師資與人員協助外，常與身心障礙兒少相處的戒護人員、教化人員亦需相關的特教知能，以辨識兒少的身心情況，並提供所需服務。為避免再度發生如 102 年買姓少年受不當管教、106 年 7 月楊姓少年受少觀所人員不當管教等悲劇。爰此請矯正署應參考先進國家培訓課程與制度，強化服務於各少年矯正機關（含少年觀護所、少年輔育院及少年矯正學校）工作人員的特教知能、互動技巧，工作人員亦應每年接受一定時數以上相關課程訓練，並將辦理情形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與提案委員提出書面報告。</p>	<p>本署已就「強化少年矯正機關特教知能、互動技巧」相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6 月 11 日以法綜字第 1070010031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第十二項	<p>目前矯正體系所提供之職業訓練課程，礙於場地設施所限制，又囿於未先針對職業興趣進行探索，恐無法提供司法少年適性職業訓練課程。又曾發生司法轉向少年回歸社會後，因曾於矯正體系接受職業訓練，而留有少年矯正機關之投保勞保紀錄，銀行以過去曾待過矯正體系為由拒絕核貸。</p> <p>因此，為避免上述事件再次發生，同時為使司法少年習得一技之長，未來俾利復歸社會。司法少年之職業訓練課程應重新規劃相關訓練機制，並應回歸各單位之專業業務之職掌，建議由矯正署協助司法少年自我探索；由勞動部協助辦理職業訓練、技能檢定及就業媒合；教育部協助回歸學校之準備。</p> <p>爰請矯正署邀請相關業務主管機關規劃相關機制，以充分滿足各收容少年適性選擇需求，請於 107 年 6 月 30 日前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規劃內容報告。</p>	<p>本署已就「司法少年之職業訓練課程應重新規劃」相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7 月 18 日以法綜字第 1070012929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第一項	<p>矯正署第 2 目「矯正業務」工作計畫項下，預期強化教化功能，落實教誨教育工作，培養收容人正確價值觀念，於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編列 3 億 2,803 萬 9 千元。為有效運用社會福利資源與政府相關部會資源之結合，經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為協助相關政府單位，如國軍退役軍人，設計一套金融知識及理財課程，用以強化金融教育宣導與普及金融知識，以提升社會未來生存之能力。</p> <p>爰請矯正署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進行資源連結及合作，於少年輔育院及少年矯正學校中導入金錢教育及理財知識課程，以協助兒少學習金錢管理，健全金錢價值觀，以利未來復歸社會之準備。請矯正署於 107 年 6 月 30 日前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規劃計畫或成效報告。</p>	<p>本署已就「連結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導入金錢教育及理財知識課程」以協助兒少、收容人學習金錢管理等相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7 月 5 日以法綜字第 1070011710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新增)	<p>矯正署及所屬 107 年度歲出預算第 2 目「矯正業務」編列 118 億 6,870 萬 8 千元，併同委員會通過決議合凍十分之一，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p>	<p>法務部已於 107 年 5 月 30 日就決議有關事項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第二項 (新增)</p>	<p>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p> <p>矯正署及所屬 107 年度歲出預算第 2 目「矯正業務」項下「辦理矯正行政業務」之「辦理獄政興革、交流及研討等業務經費」編列 42 萬 6 千元，凍結五分之一，並就下列理由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查矯正署施政重點有精進戒護安全管理效能、改善受刑人居住品質、維護受刑人基本人權，以及落實內部人員養成教育及在職訓練、提升事故應變能力等目標，惟監所仍長年存有受刑人遭受不人道待遇等情事發生，顯見矯正署未積極究責並亟思改進措施與具體作為，顯然怠惰失職，無法符合社會期待。且現行矯正制度對於懺悔實據之認定標準不明，可至外役監獄服刑之受刑人條件不明，以八德外役監獄為例，該監獄收容罪名為貪汙治罪條例之受刑人數自 2015 年底的 23 名逐年成長，至 2017 年底已達 86 名，相較於犯其他罪名之受刑人數為多，導致外界對於現行外役監受刑人遴選之規則及標準存有諸多質疑。查上開經費編列目的應為提升受刑人復歸社會適應能力、強化以收容人為中心之人文及生命教育工作，有鑑於受刑人屢遭受不人道且不公平之待遇，欠缺客觀標準之評分機制，存在高度人為操作可能性，導致外界對現行獄政制度存在高度質疑，爰凍結上開預算 20%，計 8 萬 5 千元，俟矯正署提出懺悔實據客觀標準、外役監服刑遴選客觀標準、假釋制度變革等制度具體改進之內容及時程等，3 個月內於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專案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會完成報告，經委員會決議，預算經凍結部分，准予動支，嗣經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1 次會議報告，該院並已於 107 年 6 月 20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119 號函知法務部在案。</p> <p>法務部已於 107 年 5 月 30 日就決議有關事項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完成報告，經委員會決議，預算經凍結部分，不予動支(另定期繼續審查)。</p>
<p>第三項 (新增)</p>	<p>矯正署及所屬 107 年度歲出預算第 3 目「改善監所計畫」編列 6 億 3,659 萬 5 千元，凍結 2,0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法務部已於 107 年 5 月 30 日就決議有關事項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完成報告，經委員會決議，預算經凍結部分，准予動支，嗣經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1 次會議報告，該院並已於 107 年 6 月 20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119 號函知法務部在案。</p>
<p>第四項 (新增)</p>	<p>107 年度矯正署及所屬於「矯正業務」業務計畫共計編列 118 億 6,870 萬 8 千元，編列用於督導辦理各矯正機關之教化、戒護、技能訓練、戒治、醫療及給養等相關業務，發揮矯正功能等目標；然於 101 年起，矯正機關之管理人員或戒護人員遭受攻擊事件屢見不鮮，且更越發頻繁，從 101 年 29 件、102 年 25 件、103 年 41 件、104 年 54 件、105 年 57 件、106 至八月底 46 件，綜上，矯正機關收容人攻擊管理員事件，近年來逐漸增加，且有更惡化之趨勢，不僅對囚情穩定有負面效應，亦打擊矯正人員士氣並形成安全威脅，更甚者亦有招考人員之困難。爰要求矯正署積極檢討改善，並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p>	<p>本署已就「矯正機關收容人攻擊管理員事件，要求矯正署積極檢討改善」相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07 年 5 月 1 日以法綜字第 1070007213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矯正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五項 (新增)	<p>書面報告。</p> <p>鑑於法規修訂及政策變動，近年強制工作受處分人、受觀察勒戒及受戒治人之人數銳減，為舒緩監獄擁擠情事，矯正署所屬技能訓練所及戒治所現改以收容大量受刑人為主，惟長期如此執行恐未盡周妥，建請矯正署應於兼顧組織彈性運作下，研謀調整機關組織職能，以利達成名實相符之收容樣貌。</p>	<p>本署於 105 年 7 月 4 成立「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調整裁併工作小組」，並參酌外部機關組織改造成功案例，現刻正搜集國內外及專家學者意見，並就本署現有資源盤點，惟各矯正機關因超額收容，近年來持續向行政院爭取人力為首要目標，未來本署將規劃研提矯正機關整併中程計畫，以期許經由組織改造，建構優質管理和提升矯正效能。</p>
第六項 (新增)	<p>鑑於矯正機關目前收容人數已超過 6 萬餘人，較核定容額 5 萬 6,877 人，超收甚多。鑑於長期超額收容，戒護人力缺口不小，且收容人自 102 年度起納入健保，戒送外醫及住院勤務暴增，人力缺口雪上加霜；又教化人員係矯治處遇之第一線人員，教化人力不足易衍生情緒問題而提高戒護風險，爰要求矯正署應積極研謀補充相關人力。</p> <p>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07 年度矯正署及所屬於「矯正業務—人員維持」科目編列 78 億 9,072 萬 9 千元，較 106 年度增列職員 172 人之人事費 3,812 萬 6 千元，包括戒護人員 159 人及教化人員 13 人。按矯正機關戒護與教化人力長期不足，恐影響監獄行刑之成效。</li> <li>2. 監獄行刑法第 1 條明定：「徒刑、拘役之執行，以使受刑人改悔向上，適於社會生活為目的。」即明示矯正機關係採犯罪預防理念，透過教化方式，以達預防犯罪之目的；又矯正核心在於戒護，惟有囚情穩定，方能推動教化及作業等活動。</li> <li>3. 長期以來，矯正機關之戒護與教化人力不足，不利矯正成效。近年來由於監所超額收容甚多，壓縮每人可用空間，導致收容人情緒壓力上升，加重戒護管理難度，囿於中央政府機關總員額法規範，戒護及教化人員無法大幅成長，然渠等人力不足將增加戒護事故風險，並影響收容人與管教人員權益。依 104 年法務部函報行政院「矯正機關管教人員增補計畫」，係以 106 年戒護人力比 1：8，教化人力比 1：100 為改善目標。</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補充矯正機關人力缺口，行政院於 106 年 7 月 31 日以院授人組字第 1060052723 號函同意核增矯正機關職員 400 人，其中 172 人(戒護人力 159 人、教化人力 13 人)於同年核給，其餘 228 人(戒護人力 221 人、教化人力 7 人)涉及研修編制表部分，法務部已於 106 年 12 月 27 日陳報行政院，經該院 107 年 3 月 2 日以院授人組字第 10700334612 號函准予依核定本發布，並由法務部於 107 年 4 月 12 日以法令字第 10708507490 號令修正編制表及發布自 107 年 8 月 1 日生效，且經考試院 107 年 4 月 27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74450346 號函核備，屆時將挹注所需戒護及教化能量。</li> <li>2. 另本署為鼓勵人員報考並提高錄取人數，配合考選部政策，將專業科目中之「刑法概要」、「監獄行刑法」修正為測驗式試題，「犯罪學概要」、「監獄學概要」修正為測驗式及申論式之混合式題型，並製作招生海報通函所屬矯正機關及各大專院校以吸引有志人士及青年報考，評估可有效提高報名及錄取人數。</li> <li>3. 綜上，本署透過爭取員額及提高考試錄取人數之方式，期能逐步補足矯正機關戒護、教化人力缺口，並規劃聘僱臨床心理師、社工員等，提升諮商及輔導效能，降低暴戾之氣，以賡續穩定矯正機關勤務運作。</li> </ol>